

股票代碼：8928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DYNAMIC PRECISION INDUSTRY CORP.

一〇二年度年報

資訊申報與年報查詢網站之網址：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五日修訂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李文國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7)787-5510
電子郵件信箱：bob@dynamic.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育妙
職稱：經理
電話：(07)787-5510
電子郵件信箱：elaine@dynamic.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高雄縣大寮鄉光明路一段121巷53號 電話：(07)7875510
新厝廠：高雄縣大寮鄉光明路一段121巷53號 電話：(07)7875510
大發廠：高雄縣大發工業區興業路41號 電話：(07)7872935
屏東廠：屏東縣內埔鄉中林村中林路877號 電話：(08)7702311
分公司：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54號4樓
電話：(02)2718-6425
網址：www.entrust.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許振隆、楊博任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電話：(07)213-0888
網址：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dynamic.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3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5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1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1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從業員工	54
四、環保支出資訊	55
五、勞資關係	55
六、重要契約	57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8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60
三、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2
四、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64
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6
六、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察報告	71

目 錄

頁 次

七、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財務報表及附註或附表	72
八、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22
九、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7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176
二、財務績效分析	177
三、現金流量分析	17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影響	17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79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180
七、其他重要事項	182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 . .	18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	18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8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一年來對公司的愛護及支持，讓我們安然度過歐債、美債、日圓貶值與鉅東子公司停產轉型回台擴產等內外環境變動，奠定了企業經營成長的契機。今年在全體經營團隊和員工的努力下，聆聽客戶的需求，不斷研發創新，調整製程，降低成本，相信會有不錯的成績表現，期許各位股東能繼續給予我們更多的關懷與鼓勵，我們將全力以赴，締造佳績。

謹將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經營成果及一〇三年度營業計劃概要報告如下：

一、一〇二年度經營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2,066,047 千元，較一〇一年度 2,418,358 千元減少 352,311 千元，減少 14.57%；一〇二年度稅前淨利為 56,612 千元，較一〇一年度稅前淨損 59,472 千元增加 116,084 千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一〇二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102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67.38	70.48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12.43	109.8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1.85	101.81	
	速動比率	65.69	64.42	
	利息保障倍數	673.23	-436.2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1	-6.76	
	股東權益報酬率	3.01	-22.46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44	-10.67
		稅前純益	8.91	-9.36
	純益率	0.64	-4.78	
	每股盈餘(元)	0.21	-1.82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 鈦合金與其他材質結合技術開發。
2. 高強度低單價球頭面板開發與製作。
3. 高爾夫球頭重心可調整設計與製作。
4. 超薄鈦合金鑄件技術研發與製作。

5. 3D 列印的運用。

二、一〇三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精研鑄造品質，做好客戶服務，拓展銷售市場。
2. 適當調整人力數量，注重人才培育，增加部門間溝通協調，激發員工潛能。
3. 有效管控生產成本，降低存貨，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創造利潤。
4. 加強新產品研發與製程自動化技術之開發。
5. 提升人員工作效率，降低銷管成本，強化內部管理。
6. 控管現金流量，提高資金使用效率。
7. 秉持穩健經營理念，活化存貨，提高獲利能力，協助區域發展。
8. 重視生產環保與節能減碳，善盡社會責任。

(二)預期銷售數量：

本公司依據市場需求狀況與產業環境，考量自有規模及產業發展，預期一〇三年度高爾夫球頭銷售量約為 81 萬支。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滿足客戶需求，配合開發新產品，擴展銷售市場。
2. 實施精實生產，提升資源使用效率，並降低生產成本。
3. 製程自動化的改變與新技術之研發，提升市場競爭力。
4. 改善工作環境，符合環保需求，保障員工安全，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5. 重視各部門與製程間連結，降低存貨與活化資產，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創造利潤。

(四)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本公司將秉持卓越核心技術精密鑄造，永續經營理念，專注本業發展，不斷的研發創新，注重人才培育，精實生產，並重視環保及保障員工安全，期為股東、客戶、員工及社會大眾創造最大價值。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係高爾夫球桿頭之製造業，易受經濟景氣與天氣變化之影響，雖值全球景氣已逐漸復甦，然原材物料、油電不斷上漲，及來自終端消費市場價格壓力和嚴格環保法規限制，對企業經營實屬嚴苛考驗，不過本公司從事精密鑄造已近四十餘年經驗，堅信必能掌握市場脈動，藉客戶滿意、生產製程優化、各部門更緊密結合，及採購制度變革，期達到降低生產成本，克服挑戰，締造佳績，開創新局。

最後獻上最誠摯的祝福，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林進能

經理人：蔡昌均

會計主管：陳德根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62年6月25日

二、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	高雄縣大寮鄉光明路一段 121 巷 53 號	(07) 787-5510
新厝廠	高雄縣大寮鄉光明路一段 121 巷 53 號	(07) 787-5510
大發廠	高雄縣大寮鄉大寮村興業路 41 號	(07) 787-2935
屏東廠	屏東縣內埔鄉中林村中林路 877 號	(08) 770-2311

三、公司沿革

- 民國 62 年 06 月 於高雄縣大寮鄉設立本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參佰萬元。
- 民國 62 年 12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參佰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陸佰萬元整。
- 民國 69 年 02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陸佰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仟貳佰萬元整。
- 民國 70 年 02 月 高爾夫鐵木球桿頭開發成功及量產，並成為台灣第一家高爾夫鐵木球桿頭外銷製造廠。
- 民國 71 年 09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貳佰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貳仟肆佰萬元。
- 民國 73 年 03 月 高爾夫中空鐵球桿頭開發成功及量產，並成為台灣第一家高爾夫中空鐵球桿頭外銷製造廠。
- 民國 73 年 05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壹佰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參仟伍佰萬元。
- 民國 75 年 03 月 高爾夫鈹銅球桿頭開發成功及量產，並成為台灣第一家高爾夫鈹銅球桿頭外銷製造廠。
- 民國 75 年 05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伍拾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肆仟伍佰伍拾萬元。
- 民國 77 年 02 月 成立鉅明文教基金會，推行社會公益活動。
- 民國 77 年 08 月 於日本千葉縣設立日本分公司，開拓日本銷售市場及推展自創品牌。
- 民國 78 年 01 月 於大發廠區增設高爾夫碳纖維球桿製造廠，開始高爾夫碳纖維球桿之生產製造。
- 民國 78 年 11 月 於德國杜塞道夫投資設立德國旺來公司 (PINEAPPLE GOLF PRODUCT GMBH)，開拓歐洲銷售市場及推展自創品牌。
吸收合併鉅興公司，並成立屏東縣內埔廠增加高爾夫鐵球桿頭之生產製造。
吸收合併鉅昇公司，並成立大發廠區，增加高爾夫鐵球桿頭之原料 (不銹鋼鋼錠) 之生產製造。
- 民國 81 年 11 月 辦理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參仟玖佰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捌仟肆佰伍拾萬元。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肆仟貳佰貳拾伍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億貳仟陸佰柒拾伍萬元。
- 民國 82 年 06 月 獲選經濟部績優廠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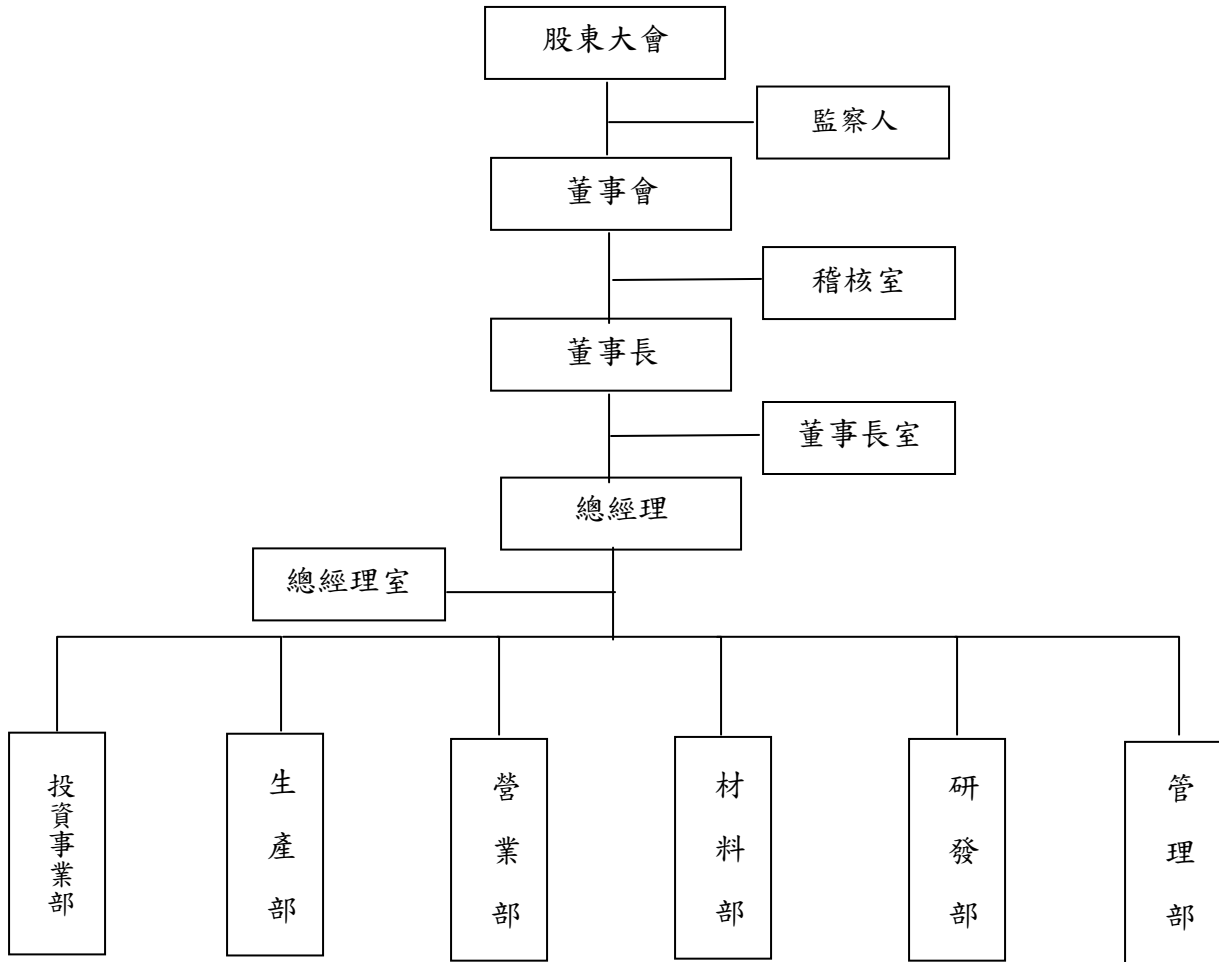
- 民國 82 年 07 月 李總統登輝先生造訪。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伍仟伍佰柒拾柒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億捌仟貳佰伍拾貳萬元。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伍佰貳拾壹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億玖仟柒佰柒拾參萬元。
- 民國 83 年 11 月 於美國猶他州投資美國優梯公司 (UT GOLF INC.)，開拓美國銷售市場及推展自創品牌。
- 民國 84 年 01 月 獲准設立香港鉅明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設立大陸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從事高爾夫球桿頭後段加工。
- 民國 84 年 11 月 購置真空溶解爐，開啟鈦合金高爾夫球桿頭之生產製造，為本公司開啟高爾夫球頭生產製造之新紀元。
- 民國 85 年 01 月 導入「NPS」生產新制度。
- 民國 85 年 03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伍拾貳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億玖仟捌佰貳拾伍萬元。
- 民國 85 年 11 月 獲准設立日本鉅明高爾夫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86 年 10 月 結束日本分公司之業務，並辦理清算完成。
- 民國 86 年 12 月 購置第二套真空溶解爐。
- 民國 87 年 01 月 獲准設立英屬維爾京群島鉅明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設立大陸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 民國 87 年 07 月 辦理現金增資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貳億壹佰柒拾伍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肆億元整，同時辦理公開發行。
- 民國 88 年 07 月 辦理員工紅利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肆仟壹佰捌拾柒萬伍仟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肆億肆仟壹佰捌拾柒萬伍仟元。
美國優梯公司清算完成。
- 民國 88 年 11 月 大陸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新廠完工。
- 民國 89 年 01 月 大陸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新廠開始量產。
榮獲 ISO 9002 國際品保認證。
- 民國 89 年 02 月 研發部門通過實驗室 CNLA 認證。
- 民國 89 年 05 月 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更名為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89 年 08 月 辦理員工紅利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肆仟陸佰貳拾伍萬捌仟柒佰玖拾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肆億捌仟捌佰壹拾參萬參仟柒佰玖拾元。
- 民國 90 年 02 月 股票正式掛牌上櫃買賣。
- 民國 90 年 08 月 辦理員工紅利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伍仟壹佰壹拾萬壹仟伍佰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伍億參仟玖佰貳拾參萬伍仟貳佰玖拾元。
- 民國 91 年 08 月 辦理員工紅利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參仟壹佰參拾伍萬柒仟柒佰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伍億柒仟零伍拾玖萬貳仟玖佰玖拾元。
- 民國 91 年 11 月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轉投資設立大陸廣州鉅明廚具有限公司。
- 民國 92 年 08 月 辦理員工紅利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貳仟壹佰壹拾肆萬玖仟壹佰伍拾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伍億玖仟壹佰柒拾肆萬貳仟壹佰肆拾元。
- 民國 93 年 09 月 辦理員工紅利及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貳仟貳佰伍拾柒萬陸仟貳佰肆拾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陸億壹仟肆佰參拾壹萬捌仟參佰捌拾元。
- 民國 94 年 04 月 ERP 正式上線及大發廠新購鈦合金爐試車完成。

- 民國 95 年 04 月 辦理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新台幣參仟捌佰零柒萬陸仟捌佰壹拾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陸億伍仟貳佰叁拾玖萬伍仟壹佰玖拾元。
- 民國 95 年 11 月 將轉投資之大陸廣州鉅明廚具有限公司，連同第三地區投資事業一併處分完成
- 民國 96 年 07 月 導入「精實生產」制度。
- 民國 97 年 12 月 辦理庫藏股票減資新台幣壹仟陸佰柒拾貳萬元，資本額減至新台幣陸億參仟伍佰陸拾柒萬伍仟壹佰玖拾元。
- 民國 98 年 04 月 鈦閥類通過 PED 認證。
- 民國 99 年 11 月 大型鈦閥類成功導入生產。
- 民國 100 年 2 月 大發廠高附加價值產品 NPS 線，正式量產。
- 民國 100 年 11 月 新購 PVD 設備試車完成，投入量產。
- 民國 101 年 12 月 大發廠設立 NPS 第二線，正式量產。
- 民國 102 年 3 月 大陸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停止生產。
- 民國 102 年 5 月 總公司新購五軸、三軸加工機與研發 SolidWork、PRO/E 軟體建置完成，正式量產。
- 民國 102 年 8 月 大發廠設立 NPS 第三線、組桿第二線生產線，正式量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



(二)各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職掌業務
稽核室	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並提供分析、評估等建議；促進以合理成本達到有效之管理控制及改善作業之效率。
管理部	掌理有關財務會計、人事、資訊、採購、倉儲、總務、業務洽詢及員工福利等事項。
研發部	依市場需求制定產品規格、技術開發政策方針及執行。
材料部	負責採購等相關事務與存貨庫存、呆滯品、進料異常退貨等處理。
營業部	負責市場調查、新產品資訊之收集、新客戶開發與客訴處理等事務。
生產部	掌理生產中人員、物料、產品之調度規劃、品質管制及製程改善等業務。
投資事業部	負責對外投資事業之執行、評估及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3年03月17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董事長	元喜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進能	101/06/13	3年	101/06/13	11,070,508	17.41%	11,070,508	17.41%	0	0	0	0	台北工專工業設計科 大宇精密鑄造(股)公司課長	本公司董事長 明利佳(股)公司董事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長 日本子公司社長 德國旺來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1. 監察人 2. 董事	1. 林所 2. 林萌妍	1. 兄弟 2. 父女
董事	元喜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昌享	101/06/13	3年	101/06/13	11,070,508	17.41%	11,070,508	17.41%	0	0	0	0	高英工商機工科 得耐興業(股)公司 董事長	明利佳(股)公司董事	監察人	林欽	兄弟
董事	蕭源林	101/06/13	3年	101/06/13	148,265	0.23%	148,265	0.23%	0	0	0	0	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碩士 仲威企業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林萌妍	101/06/13	3年	101/06/13	454,886	0.71%	1,080,886	1.70%	0	0	0	0	美國普度大學研究所 旅館管理系	本公司財務主管 元喜投資(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林進能	父女
董事	蔡清雲	101/06/13	3年	101/06/13	0	0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EMBA財 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中央貿易開發股份有 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林所	101/06/13	3年	101/06/13	150,512	0.31%	201,512	0.31%	65,000	0.10%	0	0	湖南中醫學院博士研 究生 執業中醫師	元開投資(股)公司董事 元喜投資(股)公司董事 明利佳(股)公司董事 長庚(股)公司董事 長美(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林進能	兄弟
監察人	高清松	101/06/13	3年	101/06/13	663,834	1.04%	663,834	1.04%	13,478	0.02%	0	0	正修工專土木工程科 大宇精密鑄造(股) 公司股長	明利佳(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林欽	101/06/13	3年	101/06/13	61,980	0.09%	61,980	0.09%	0	0	0	0	林園農業專修班 警察(已退休)	元開投資(股)公司董事 元喜投資(股)公司董事 明利佳(股)公司董事	董事之代 表人	林昌享	兄弟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年03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元開投資(股)公司	林進能(42.08%)、林昌享(8.47%)、林所(7.65%)、林欽(4.31%)、林雄一(4.27%)、
元喜投資(股)公司	林進能(44.17%)、林昌享(8.85%)、林所(7.79%)、林欽(6.67%)、張簡敏榮(4.87%)

3. 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情事：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元喜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進能			✓						✓	✓	✓			✓		-
元喜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昌享			✓	✓					✓	✓	✓			✓		-
蕭源林			✓	✓		✓	✓	✓	✓	✓	✓	✓	✓	✓	✓	-
林萌妍			✓			✓			✓	✓			✓	✓	-	
蔡清雲			✓	✓		✓	✓	✓	✓	✓	✓	✓	✓	✓	-	
林所			✓	✓		✓			✓	✓			✓	✓	-	
高清松			✓	✓		✓	✓	✓	✓	✓	✓	✓	✓	✓	-	
林欽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年03月17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總經理、副總經理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蔡昌均	99.09	483,579	0.76%	207,434	0.32%	0	0	交通大學資訊科學系博士 和欣建設（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財務主管	林萌妍	妻之妹
副總經理	李文國	92.09	166,791	0.26%	1,000	0.00%	0	0	成功大學冶金系 台灣鋼鐵（股）公司工程師 豐興鋼鐵（股）公司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陳德根	101.08	101,000	0.16%	93,417	0.14%	0	0	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碩士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林萌妍	101.06	1,080,886	1.70%	0	0	0	0	美國普度大學研究所旅館管理系	無	總經理	蔡昌均	姊夫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註6)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 金(B)		盈餘分配之 酬勞(C)(註 2)		業務執行 費用(D)(註 3)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4)		退職退休金 (F)(註7)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5)				員工認股 權憑證得 認購股數 (H)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 (I)								
		本公司	財務 報告內 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內 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內 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內 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內 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內 所有公 司(註 8)	本公司	股票 紅利金 額	本公司	股票 紅利金 額	本公司	財務 報告內 所有公 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 報告內 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	元喜投資 (股)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長 (元喜投 資(股) 公司代 表人)	林進能	0	0	0	0	0	0	120	120	0.91%	0.91%	2,700	2,7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1.43%	21.43%	無
董事(元 喜投 資(股) 公司代 表人)	林昌享	0	0	0	0	0	0	120	120	0.91%	0.9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91%	0.91%	無
董事	蔡清雲	0	0	0	0	0	0	120	120	0.91%	0.9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91%	0.91%	無
董事	蕭源林	0	0	0	0	0	0	120	120	0.91%	0.9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91%	0.91%	無
董事	林萌妍	0	0	0	0	0	0	120	120	0.91%	0.91%	630	630	34	34	0	0	0	0	0	0	0	0	0	0	5.96%	5.96%	無	

註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

註6：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欄位，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7：係屬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數。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4)
		報酬(A) (註1)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2)		業務執行費用(C) (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林所	0	0	0	0	120	120	0.91%	0.91%	無
監察人	高清松	0	0	0	0	120	120	0.91%	0.91%	無
監察人	林欽	0	0	0	0	120	120	0.91%	0.91%	無

註1：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3：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欄位，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1)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 費等等(C) (註2)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3)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4)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 金 紅 利 金 額	股 票 紅 利 金 額	現 金 紅 利 金 額	股 票 紅 利 金 額								
總經理	蔡昌均																		
副總經理	李文國	3,265	3,265	171	171	534	534	0	0	0	0	30.17%	30.17%	0	0	0	0	無	

備註：退職退休金的提列提撥數 171 千元，實際支付數 171 千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蔡昌均、李文國	蔡昌均、李文國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2 人	2 人

註 1：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4：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本公司一〇一一年底止為累計虧損，一〇二年度仍為淨損，故未分配盈餘。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比例之分析：

職 稱	102 年度			101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稅後淨損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 事	600	13,160	4.56%	600	(122,251)	(0.49%)
監察人	360		2.74%	360		(0.2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970		30.17%	3,410		(2.79%)

2. 關於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於本公司章程訂立如下：

(1)第二十一條之一：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同業之通常水準議定之。

第廿二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2)公司如有未來風險發生時，其給付酬金亦將會有影響。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 年度董事會開會 4(A)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進能	4	0	100	
董事	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昌享	4	0	100	
董事	蕭源林	4	0	100	
董事	蔡清雲	2	0	50	
董事	林萌妍	4	0	100	
監察人	林所	4	0	100	
監察人	高清松	4	0	100	
監察人	林欽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 條之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未設獨立董事，故不適用。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dynamic.com.tw)，揭露公司之近況及財務業務情形，並成立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薪酬管理。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 年度董事會開會 4(A)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1)	備註
監察人	林所	4	100	
監察人	高清松	4	100	
監察人	林欽	4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會以電話諮詢且不定時至公司查看，並透過參加股東會，與股東進行溝通，且監察人每年出具「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內部稽核主管會提出年度稽核計劃，並按月提出稽核報告，呈監察人審核，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必要時再與會計師聯絡。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 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並聘有法律顧問協助，公司亦給予股東適當發問或提案之機會，同時股東亦可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電話訪問」等取得公司資訊。</p> <p>(二) 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協助及掌握</p> <p>(三) 本公司訂有「對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並依規定申報關係企業資訊。</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目前未設置獨立董事</p> <p>(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設有輪查政策，其獨立性值得肯定。</p>	<p>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屬國內四大事務所之一，其獨立性及專業能力值得肯定</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藉由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p> <p>(二) 藉由電話、文件或電子郵件作為溝通管道</p>	<p>無重大差異</p>
<p>四、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 本公司有架設網站，可查詢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本公司設有專人執行相關工作</p>	<p>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計召開四次會議。</p>	<p>配合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未來將考量實際運作情形及內外部環境之評估作為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依據。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注重員工之利益。 * 主管隨時注意員工之情況，傾聽員工心聲，並透過勞資協調會議，進行雙向溝通，且投保員工團體保險。 * 對於供應商以互重互利為原則，維持良好之關係。 *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資訊」。 * 加強與客戶聯繫，貼近市場，滿足客戶需求。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不適用。		<p>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p> <p>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依通過之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成立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如下：

1. 組成：本委員會成員為三人，均符合法令規定之專業資格及工作經驗，且無所限制或禁止之情事。
2. 職責：
 - (1)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運作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計召開四次會議。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領有證 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林健彥		✓	✓	✓	✓	✓	✓	✓	✓	✓	✓	-	
其他	李鵬揮			✓	✓	✓	✓	✓	✓	✓	✓	✓	-	
董事	蕭源林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1年8月28日至104年6月12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林健彥	2	0	100	
委員	李鵬揮	2	0	100	
委員	蕭源林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p> <p>(二) 人資單位專責員工權益；環工單位專責工安及推動節能減碳企畫。</p> <p>(三) 本公司每年訂有員工教育訓練計畫，且有針對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p>	<p>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 透過管理系統，廢棄物依據法規要求進行申報，並交由合格清運、清除廠商處理，可回收在利用之廢棄物，則由合格處理廠商進行再利用。</p> <p>(二) 透過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的政策，體現鉅明公司在環境、職業健康安全行為保護方面的基本承諾。給予員工一個安全健康舒適有保障的工作環境。</p> <p>(三) 本公司設有勞工安全衛生工作人員及急救人員，每年舉辦一次勞工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四) 定期蒐集及審視環保新法規之規定，作為環境保護管理之依據，以符合法規要求。</p>	<p>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p>	<p>(一) 不定期參加有關勞動法規課程，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了解員工需求，並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設有員工信箱。</p>	<p>無重大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p>方法與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二) 本公司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重要性，以勞工安全衛生管理體系，進行職業安全衛生風險控管，利用目標管理，進行改善措施，而較低之風險則運用人員教育訓練，予以了解勞工安全之重要性，均獲得明顯的成效與控管。並每年為員工進行健康檢查。</p> <p>(三) 職福會每年定期召開二次，除傳達公司相關福利政策之最新變動與執行情形，也匯整員工反應之各項問題，對員工的需求向公司管理階層傳達，並確認後續公司處理情形。</p> <p>(四) 為提升客戶服務滿意度，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辦法」，與客戶間建立暢通之溝通管道，並藉由拜訪客戶，貼近客戶心聲，使客戶與公司關係更融洽，進而達到雙贏的結果。</p> <p>(五) 本公司產品及主要原物料皆符合國際禁用物質之規範，並與供應商合作進行環保材料之開發。此外，本公司與供應商間亦維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在互信互惠基礎下，維護雙方應有之合理權益。</p> <p>(六) 本公司早期即成立文教基金會，持續贊助地方國中、小學體育活動等已有多多年，其具體事蹟如下： 1. 醫療、生活補助及教育經費 23 萬元。</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一) 本公司目前未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二)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無。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1.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本公司營運已符合「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2. 採行措施：

(1) 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取得與處份資產、背書保證、資金貸與等事項皆經相關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及經董事會決議。

(2) 會計處理依會計原則入帳，對於重大案件或有疑義案件諮詢會計師確認。

(3) 稽核依定期不定期對各部門進行稽核，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風險管理。

(七)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本公司於98年12月21日董事會決議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訂定之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請參閱「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http://www.dynamic.com.tw>)。

(八) 其他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但為求永續發展，建立誠信經營企業文化，訂有員工工作規範守則以規範員工工作行為。</p> <p>(二) 本公司規範不收供應商禮金、回扣，以求取得合理進料成本與服務品質。</p> <p>(三) 本公司依法規要求建立相關會計制度及內控制度，並有內部稽核人員定期行稽核工作。</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建立有客戶、供應商評核機制，在簽訂合約時，明定雙方權利與義務，並簽有保密條款。</p> <p>(二) 本公司尚未建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的專職單位，由管理部門依其職責範圍力行企業社會責任。</p> <p>(三) 本公司定有員工工作守則，並設置意見箱，保持暢通的溝通管道。</p> <p>(四) 本公司依法規要求建立相關會計制度及內控制度，並有內部稽核人員定期行稽核工作。</p>	<p>無重大差異</p>
<p>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設有意見箱可接受員工之意見與對可能不合理情事之申訴。</p>	<p>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p>	<p>(一) 本公司設有網站以揭露公司企業文化與經營方針。</p> <p>(二) 本公司有專責部門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收集與發佈，並依規設有發言人制度。</p>	<p>無重大差異</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站等)。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p>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2月25日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2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進能

簽章

總經理：蔡昌均

簽章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常會議事錄：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高雄市大寮區光明路一段121巷53號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計35,813,821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63,567,519股之56.34%

列席：律師：焦文城

會計師：陳國宗

主席：林進能

紀錄：曾桂容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二）一〇一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其他報告事項。（請參閱議事手冊）

（四）因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保留盈餘之影響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之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四、承認事項

承認事項一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1.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振隆及陳國宗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查核竣事，並出具書面審查報告在案。

2. 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四（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及附件五（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3. 敬請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承認事項二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一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承認。

說明：1. 本公司一〇一一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完竣，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六。
2. 敬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討論事項一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 公決。

說明：1. 為配合相關法令修正，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2.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3. 謹提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二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 公決。

說明：1. 配合相關法令修正，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2.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3. 謹提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七、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十二分，主席宣佈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主席：林進能

紀錄：曾桂容

2. 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已依修訂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執行
(2)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已依修訂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執行

3.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102年3月7日	1.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案。 2. 通過子公司鉅東公司停止生產案。
102年3月22日	1. 承認本公司101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101年度虧損撥補案。 2. 通過本公司101年度內部稽核報告。 3. 通過本公司更換會計師案。 4. 通過本公司102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提案。
102年5月10日	1.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鉅東公司案。 2. 承認本公司102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102年8月7日	1.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鉅東公司案。 2. 承認本公司102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102年11月5日	1.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鉅東公司案。 2. 承認本公司102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102年12月25日	1.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鉅東公司案。 2.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3. 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董監事、經理人年終酬金規劃及相關事宜」決議案。 4. 通過本公司103年度稽核計劃案及103年度預算案。
103年2月25日	1. 承認本公司10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102年度虧損撥補案。 2. 通過本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案。 3. 通過本公司102年度內部稽核報告。 4. 通過本公司103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提案。
103年4月23日	1. 承認本公司103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本公司更換會計師案。 3. 通過本公司薪酬委員補行委任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申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振隆	楊博任	102/1/1~102/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會計師公費資訊 (請填入金額)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振隆	2,355				100	100	102/1/1~102/12/31	移轉計價報告
	楊博任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 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2年1月1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振隆及陳國宗會計師，為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自102年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調整變更為許振隆及楊博任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自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止，該期間內之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告中部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認列之投資收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許振隆、楊博任
委任之日期	102年1月1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17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10%大股東	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	林進能	167,000	0	0	0
董事	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	林昌亭	0	0	0	0
董事 財務主管	林萌妍	491,000	0	135,000	0
董事	蕭源林	0	0	0	0
董事	蔡清雲	0	0	0	0
監察人	林所	0	0	0	0
監察人	高清松	0	0	0	0
監察人	林欽	0	0	0	0
總經理	蔡昌均	169,000	0	6,000	0
副總經理	李文國	0	0	0	0
會計主管	陳德根	58,000	0	0	0
10%大股東	元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元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606,753	18.25	0	0	0	0	林所	代表人	
元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所	201,512	0.31	0	0	0	0	林進能	二親等	
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070,508	17.41	0	0	0	0	無	無	
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進能	826,837	1.30	0	0	0	0	林萌妍 林萌昇 林佩慈	父女	
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昌享	11,028	0.01	0	0	0	0	無	無	
林珮慈	1,445,505	2.27	0	0	0	0	林萌妍 林萌昇 林進能	姊妹 姊妹 父女	
林萌昇	1,268,490	1.99	0	0	0	0	林萌妍 林珮慈 林進能	姊妹 姊妹 父女	
黃金德	1,232,349	1.93	0	0	0	0	無	無	
林萌妍	1,080,886	1.70	0	0	0	0	林萌昇 林珮慈 林進能	姊妹 姊妹 父女	
林幸珍	922,463	1.45	0	0	0	0	無	無	
林進能	826,837	1.30	0	0	0	0	林萌妍 林萌昇 林佩慈	父女	

吳珮廷	780,845	1.22	0	0	0	0	無	無	
高清松	663,834	1.04	13,478	0.02	0	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德國旺來公司	0	100%	0	0	0	100%
日本 G. G. C. 公司	3,700	100%	0	0	3,700	100%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中山開發公司(USA) I, L.P.	0	6%	0	4%	0	10%
中山開發公司(USA) II L.P.	0	6%	0	4%	0	10%
MW High Tech Partners 1, L.P.	0	5.61%	0	3.74%	0	9.35%
MW High Tech Partners 2, L.P.	0	4.96%	0	3.31%	0	8.27%
中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500	1.67%	17,500	1.67%	140,000	3.34%
Loyalist Golf Club Ltd.	200	4.4%	0	0	2,000	4.4%

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形成經過及股份種類：

1. 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其他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62/06	1,000	300	3,000	300	3,000	現金增資 3,000 仟元	無	-
62/12	1,000	600	6,000	600	6,000	現金增資 3,000 仟元	無	-
69/02	1,000	1,200	12,000	1,200	12,000	現金增資 6,000 仟元	無	-
71/09	1,000	2,400	24,000	2,400	24,000	現金增資 12,000 仟元	無	-
73/05	1,000	3,500	35,000	3,500	35,000	現金增資 11,000 仟元	無	-
75/05	1,000	4,550	45,500	4,550	45,500	現金增資 10,500 仟元	無	-
78/11	1,000	8,450	84,500	8,450	84,500	盈餘轉增資 39,000 仟元	無	-
81/11	1,000	12,675	126,750	12,675	126,750	現金增資 42,250 仟元	無	-
82/07	1,000	18,250	182,500	14,196	141,960	現金增資 15,210 仟元	無	-
82/07	1,000	19,773	197,730	19,773	197,73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5,770 元	無	-
85/04	1,000	19,825	198,250	19,825	198,250	現金增資 520 仟元	無	-
87/09	10(註1)	100,000	1,000,000	40,000	400,000	現金增資 142,275 仟元 盈餘轉增資 59,475 仟元	無	註2
88/09	10	100,000	1,000,000	44,187	441,875	員工紅利轉增資 1,875 仟元 盈餘轉增資 40,000 仟元	無	註3
89/08	10	100,000	1,000,000	48,813	488,133	員工紅利轉增資 2,071 仟元 盈餘轉增資 44,188 仟元	無	註4
90/08	10	100,000	1,000,000	53,923	539,235	員工紅利轉增資 2,288 仟元 盈餘轉增資 48,813 仟元	無	註5
91/08	10	100,000	1,000,000	57,059	570,593	員工紅利轉增資 4,396 仟元 盈餘轉增資 26,962 仟元	無	註6
92/08	10	100,000	1,000,000	59,174	591,742	員工紅利轉增資 4,031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7,118 仟元	無	註7
93/09	10	100,000	1,000,000	61,431	614,318	員工紅利轉增資 4,824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7,752 仟元	無	註8
95/04	10	100,000	1,000,000	65,240	652,395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8,077 仟元	無	註9
97/12	10	100,000	1,000,000	63,568	635,675	註銷庫藏股減資 16,720 仟元	無	註10

註1：本公司於86年7月2日經經濟部(86)商字第111445號函，核准變更每股面額為10元。

註2：本公司87年6月申請增資暨補辦公開發行，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7.07.01(87)台財證(一)第54765號函核准在案。

註3：本公司88年7月申請增資，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08.03(88)台財證(一)第71762號函核准在案。

註4：本公司89年7月申請增資，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08.04(89)台財證(一)第67650號函核准在案。

註5：本公司90年7月申請增資，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06.14(90)台財證(一)第138082號函核准在案。

註6：本公司91年6月申請增資，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07.09(91)台財證(一)第137283號函核准在案。

註7：本公司92年6月申請增資，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07.10（92）台財證（一）第0920130528號函核准在案。

註8：本公司93年6月申請增資，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93.07.06證期一字第0930129292號函核准在案。

註9：本次增資經經濟部95.04.26經授商字第09501076820號函核准在案。

註10：本次減資經經濟部97.12.31經授商字第09701330420號函核准在案。

2. 股份種類：

103年03月17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單位：股）					備註
	已發行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未上市(櫃)	已上市(櫃)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0	63,567,519	63,567,519	36,432,481	100,000,000	已上櫃

(二)股東結構：

103年03月1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13	3,973	7	3,994
持有股數	0	366,000	23,482,764	39,427,769	290,986	63,567,519
持股比例(%)	0	0.58	36.94	62.02	0.46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3年03月17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
1~999	1,618	278,875	0.44%
1,000~5,000	1,567	3,758,773	5.91%
5,001~10,000	366	2,972,426	4.68%
10,001~15,000	105	1,338,290	2.11%
15,001~20,000	96	1,794,541	2.82%
20,001~30,000	53	1,408,877	2.22%
30,001~40,000	25	891,709	1.40%
40,001~50,000	26	1,228,273	1.93%
50,001~100,000	66	4,801,817	7.55%
100,001~200,000	31	4,200,712	6.61%
200,001~400,000	27	7,933,791	12.48%
400,001~600,000	4	2,060,965	3.24%
600,001~800,000	2	1,444,679	2.27%
800,001~1,000,000	2	1,749,300	2.76%
1,000,001(含)股以上	6	27,704,491	43.58%
合 計	3,994	63,567,519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103年03月17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元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606,753	18.25
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070,508	17.41
林珮慈		1,445,505	2.27
林萌羿		1,268,490	1.99
黃金德		1,232,349	1.93
林萌妍		1,080,886	1.70
林幸珍		922,463	1.45
林進能		826,837	1.30
吳珮玢		780,845	1.22
高清松		663,834	1.04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元；股

項 目	年 度		101年	102年	103年 截至103年3月31日 (註8)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10.95	11.60
	最低		6.20	6.05	11.75
	平均		8.48	8.44	17.46
每股淨值(註2)	分配前		6.97	6.81	8.26
	分配後		6.97	6.81	8.26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3,567	63,567	63,567
	每股盈餘	追溯前	(1.82)	0.21	1.22
	(註3)	追溯後	(1.82)	0.21	1.2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註2)		0	0	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0
		資本公積配股	0	0	0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註5)		(註9)	40.19	14.31
	本 利 比(註6)		0	0	0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0	0	0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日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因 101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不適用。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盈餘，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如尚有盈餘，則依下列比率分配之：

- (1)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五。
- (2)董監事酬勞為百分之三。
- (3)股東紅利為百分之九十二。

本公司可於必要時酌情保留盈餘後，再行分配股東紅利。

配合本公司永續經營之營運財務規劃，擬定發放股利政策如下：

A. 股利發放之條件及時機：

本公司因應未來企業營運成長之股利發放，除依據有關法令與公司章程之規定外，每年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狀況、未來營運需求、財務結構健全及維持每年股利發放水準，並評估無償配股對未來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以及發放現金股利及無償配股對股東報酬率之影響。在不過分稀釋每股盈餘及兼顧股東合理報酬下，分配盈餘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為限。股利分派案須經股東常會及主管機關核准後方可發放之。

B. 分派股利之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比率：

本公司正值成熟期，因此未來三年股利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之股票股利、發放現金之現金股利等方式配合處理，其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發放比率規定如下：現金股利以不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二十五為基準，其餘發放股票股利。

2. 本次股東會擬議分配情形：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仍為累計虧損，故未分配盈餘。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仍為累計虧損，故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依下列比率分配之：(1)員工紅利百分之五，(2)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3)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二。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按前項之公司章程規定，依當期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 5%及 3%加以計算估列，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應調整當年度費用；次年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仍有差異時，則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監酬勞之金額：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仍為累計虧損，故未分配盈餘。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仍為累計虧損，故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仍為累計虧損，故不適用。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情形：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稅後淨損 122,251 千元，業經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議案，故無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票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買回本公司股票之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公司於 95 年 4 月 6 日止，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張數 0 張，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95 年 4 月 14 日證櫃債字第 0950008144 號核准於 95 年 4 月 20 日終止櫃檯買賣。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無。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為擴建廠房、購置機器設備及償還借款，於93年6月21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貳億元，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截至94年6月30日止該計劃已執行完成。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高爾夫球桿頭、船用五金機器零件等各項金屬製品之製造加工裝配買賣業務。
- (2)高爾夫球棒（桿、柄、頭）之裝配及買賣業務。
- (3)機器及零件之製造修理、五金工具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4)合金銅及非鐵金屬之鑄件及鑄錠之製造買賣業務。
- (5)銅合金錠及鑄件之製造、買賣業務。
- (6)鋁、鎂合金錠及其他特殊合金錠及鑄件之製造、買賣業務。
- (7)自有剩餘廠房出租業務。
- (8)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 (9)特殊鋼錠及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10)辦公大樓出租業。

2. 主要產(商)品或服務項目之重要用途或功能及其營業比重

項 目	102年度產品營業比重
高爾夫球組桿	70.46%
高爾夫鈦合金桿球頭	25.58%
高爾夫鐵木桿球頭	0.15%
高爾推桿球頭	0.05%
高爾夫鐵桿球頭	0.02%
租賃收入	0.59%
其他	3.15%
合 計	100.00%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1)新材質開發方面：

持續開發適用於高爾夫球頭新素材、除了必需的高強度不鏽鋼系、鈦合金系外更著重於高比重金屬、輕量化金屬及高分子材料的應用（例如：可焊接或噴覆之鎢鎳合金、輕量化的鎂鋁合金、碳纖維、減震用的矽膠、塑膠等）。除了延續以往新材質所具備低成本、高強度的金屬材料特性外，更加上低環境污染及可回收性作為開發目標。

(2)創新結構設計方面：

- A. 鈦合金木桿頭減重及薄型化製程開發。
- B. 鈦合金木桿頭配重結構技術開發。
- C. 可依不同擊球角度需求來調整桿部角度、可調整式底部結構。
- D. 可依不同重心需求來調整配重塊位置。
- E. 高爾夫球頭異種材質直接鑄造成型。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係高爾夫球桿頭之製造。高爾夫球運動起源於歐洲，初期以歐美為發展中心，近年來隨著全球科技起飛經濟發展快速，人類生活水準日益提昇及消費型態的改變，使休閒活動逐漸受到重視，加上傳播媒體發達，高爾夫球運動逐漸在世界各地拓展開來。

由於美、日兩國為高爾夫球桿主要消費國，其知名大廠強勢品牌行銷，加上其消費群仍以中高階層人士為主，對品牌要求高，因此國際主要知名廠商多為美、日二國廠商，美國包括 Taylor Made、Callaway、Titleist、Cobra、NIKE、Cleveland、Ping 等；日本則包括 Dunlop、Maruman、Bridgestone、Tsuruya、Mizuno 等，而台灣廠商在行銷通路難以暢通下，以自有品牌行銷比重甚低，大都採承接代工訂單為主，由於台灣在高爾夫球用品市場已累積 30 餘年之製造經驗，產品研發能力強，加上歷史地緣關係及生產成本優勢，估計全球約有八成以上之球桿頭由國內廠商所生產，因此我國已儼然成為全球最重要高爾夫球桿生產製造中心。

現今的高爾夫球具無論是材質應用、外觀造型、製程設計等均日益複雜，因此在產製過程中需有相當完整之供應體系配合，而品牌大廠也積極與國內主要廠商形成緊密的合作體系，而這緊密的合作體系亦形成外部加入者之競爭障礙。

雖然高爾夫球具市場已成熟、成長趨緩，但因台灣高爾夫廠商已掌握了致勝的關鍵成功因素如客戶關係、研發製程能力、規模經濟，而取得不可抹滅的地位。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鋼鐵冶煉業 金屬製造業 碳纖維業	高爾夫球頭 球桿、球具製造業	高爾夫球用品大廠

3. 產品發展趨勢

(1) 品牌集中度高、大廠大者恒大

品牌集中度愈來愈高，特別是知名大廠品牌，一方面不斷以其品牌形象優勢，拓展銷售市場，另一方面又因品牌間競爭激烈，紛紛增加以委託製造(OEM)或委託設計製造(ODM)方式，從各地採購品質優良，價格具競爭力之產品，配合其雄厚財力推廣促銷，強化消費者服務，開闢市場通路。致使未來可能形成品牌廠商大者恒大，強者愈強之市場情勢。

(2) 複合材料更廣泛之運用

體育用品工業是僅次於國防工業使用先進複合材料最多之產業，特別是在高爾夫球頭及球桿之設計上。由於冷戰結束後，各國政府大幅刪減國防及軍事預算，使得原先運用於航太工業之金屬如鈦、鎢及高級鋁合金等金屬大量使用於球頭之設計，而球桿之設計亦由早期之不銹鋼轉換成擊球方向性、控球性較佳之碳纖維球桿，預料未來各類高科技複合材料在高爾夫球頭及球桿之應用將更為廣泛，同時先進之產品將會給廠商帶來新的市場機會。

(3) 運動人口穩定成長

由於世界許多國家之國民所得水準逐年提高，並且對休閒生活及身體健康愈來愈加重視，因此從事高爾夫球運動人數將愈來愈多，且高爾夫球運動沒有年齡及性別之限制，使得高爾夫球能成為全家一起從事之運動。

(4) 全球行銷趨勢將更同步化

由於通訊、交通及資訊流通的發達，全球市場產品之流行趨勢將更趨同步，產品生命週期之發展階段縮短，銷售業者為避免庫存風險，而將採購週期縮短，因此廠商的研發能力及新產品上市量產能力，均將面臨更大之考驗。

4. 市場競爭情形

高爾夫運動是一需要自我技術挑戰的休閒活動，木桿頭要打得直且遠，鐵桿頭要打得直且準，推桿頭要能控制球的方向與距離。因此高爾夫球頭的發展益形複雜，高強度彈性鋼高級材料的應用，使得木桿頭能打得更遠。碳化鋼系列材料的開發，具柔軟性及複合配重如鎢合金的結合，能使鐵桿頭更易控球。本公司在研發團隊的全力開發下，朝高性能、高附加價值的產品發展，以增加市場的競爭力。

高爾夫球頭在未來的發展上，以新材質，新結構及新複合材料的應用為主，除功能性需求外，並同時注重外觀及造型，藉由外觀顏色之改變來創造流行感，因此電鍍品、表面處理的產品增多，可歸納如以下幾點說明：

- (1) 一號木桿頭體積愈大，擊球甜蜜點愈大，反彈係數亦提高，整體朝向輕型化發展，運用機械加工提高功能，並針對不同使用者特性來調整球頭，目前已發展至可換桿及可調角度，已吸引消費者的目光。因為鈦合金在強度、密度居結構用金屬之冠，故市場上一號木桿頭以鈦合金為主流，而球道木桿(Fairway)，一般以不銹鋼材質為多。
- (2) 鐵桿球頭以複合材料、低重心及吸震為主，偏重個人化功能設計。

(3)推桿球頭著重於控制球的方向與距離，高級 CNC 加工推桿，可保持球頭之均勻性，將滿足市場對精緻產品的滿足感。

從上述得知，未來高爾夫球頭係屬於一種高度設計且複雜之產品，必須挑戰各種材質、結構與技術之極限，且目前各項產品推陳出新速度快，製造者必須適應高爾夫球產品之生命週期日漸縮短，必須運用電腦輔助球頭設計技術，發展快速產品開發技術及提昇製程能力，來維持產業競爭能力，本公司將掌握以上幾項流行趨勢，期在產品發展上獲得最佳競爭優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研發費用		36,774	4,059
營業收入		2,066,047	535,539
比例(%)		1.78	0.76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鈦合金與其他材質結合技術開發。
- (2) 高強度低單價球頭面板開發與製作。
- (3) 高爾夫球頭重心可調整設計與製作。
- (4) 超薄鈦合金鑄件技術研發與製作。
- (5) 3D 列印的運用。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1)行銷策略

- A. 持續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提升互信，使訂單來源更趨穩定。
- B. 產品多樣化以滿足需求，提供客戶整體服務。
- C. 提高高附加價值產品比重。
- D. 增加新客戶。

(2)生產策略

- A. 進行製程改善，降低不良率及回修率。
- B. 進行生產線改善，加快產品流動速度，縮短交貨時間。
- C. 運用精實生產制度，提高產出效率。
- D. 增設 PVD 表面處理設備，以降低委外加工之依賴度。

- E. 運用 ERP 系統，以掌握生產狀況。
- F. 改善生產環境及符合環保需求，以保障員工安全。
- G. 加強在職訓練，提昇員工能力。

(3)研發策略

- A. 強化 CNC、CAD、CAM 能力，縮短模具開發時間。
- B. 研發 e 化及強化技術，並加強人員的訓練、培養與客戶協同設計的能力，以提昇與客戶的合作層次。
- C. 開發新材料與新製程之技術能力，以符合市場潮流。
- D. 開發鈦五金、醫療級零件產品。

2. 長期計劃

(1)行銷策略

- A. 持續強化日本及德國子公司之銷售，以拓展日本及歐洲等海外市場。
- B. 與客戶形成供應鏈系統，互相依賴，擴大市場佔有率。
- C. 產品線延伸及多元化，以分散風險

(2)生產策略

- A. 結合上中下游廠商，建立衛星工廠之合作模式以降低原料庫存，加快產品生產速度。
- B. 運用國際分工方式，視需求佈局生產基地，以尋求最佳競爭利基。

(3)研發策略

- A. 積極研發可應用於電腦週邊或通訊設備之金屬材料，以提昇公司產品之附加價值與應用範圍。
- B. 開發複合性與多功能性球頭，形成市場區隔，提高公司產品之競爭力。
- C. 持續發展新技術如 3D 列印製作模具或量產商品，並取得專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產品及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38,080	1.57	40,002	1.94
外銷	美洲	1,168,624	48.32	918,591	44.46
	亞洲	907,483	37.52	901,583	43.64
	歐洲	270,649	11.19	205,723	9.96
	其他	33,522	1.39	148	0.01
小計		2,380,278	98.43	2,026,045	98.06
合計		2,418,358	100.00	2,066,047	1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係以高爾夫球桿頭為其主要產品，並主要以 OEM 及 ODM 方式生產並銷售世界高爾夫球用品大廠之廠牌為主。由於目前美、日兩國為高爾夫球桿主要消費國，世界知名高爾夫球用品大廠亦多為美、日二國廠商，故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銷售主要以外銷為主，約佔各年度銷貨淨額 98% 以上。

2. 市場佔有率：

最近三年度主要球頭製造廠商之銷售淨額及市場佔有率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項目	年度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銷售值	銷售值	銷售值
鉅明		2,087	2,418	2,066
明安		10,574	12,242	11,477
大田		4,941	5,091	4,416

資料來源：各公司年報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近年來由於品質交期穩定，銷售額及市場佔有率穩定，已成為高爾夫用品品牌大廠之委託加工及技術開發之合作夥伴。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

A. 供給面

台灣之高爾夫球用品歷經三十餘年之發展歷程，累積之技術、經驗及對市場之敏銳度，佐以完善且健全之週邊產業支援體系，使台灣成為全球高爾夫球用品之重要供應基地，以全球高爾夫球用品之主要消費國美國及日本為例，其 2013 年高爾夫球用品之主要供應地區及金額如下：

2013 年美國高爾夫球用品進口統計表

單位：仟美元

進口地區	進口金額	所占比例(%)
中國大陸	416,277	83.35
墨西哥	34,305	6.87
越南	19,421	3.89
台灣	16,269	3.26
日本	6,190	1.24
泰國	5,670	1.14
香港	857	0.17
其他	437	0.09
合計	499,426	100.00

註：以上統計資料不含高爾夫球

資料來源：Usitc trade database

2013 年日本高爾夫球用品進口統計

單位：仟日圓

進口地區	進口金額	所占比例(%)
中國大陸	30,668,322	85.50
美國	2,202,838	6.14
台灣	1,428,765	3.98
泰國	841,425	2.35
越南	390,900	1.09
其他	338,660	0.94
合計	35,870,910	100.00

註：以上統計資料不含高爾夫球

資料來源：日本財務省調查

依據上述二表之資料，中國大陸、墨西哥與越南已成為美、日高爾夫球用品之主要供應地區，而台灣廠商為降低人力成本，將後段製程及附加價值較低之產品外移至大陸地生產，再由大陸直接出口至客戶，使得中國大陸成為美、日高爾夫球用品之主要供應區。

B. 需求面及成長性

高爾夫球桿頭產業目前處於成熟期，主要以美、日、歐為主，佔整個市場 90%以上，市場呈現穩定成長，而新興市場運動人口有日益增加之趨勢，隨著中國大陸經濟不斷成長，未來可能為高爾夫球具市場帶來一波新的契機，而韓國、印度等東南亞國家亦具有可期待的商機。

高爾夫球運動 2016 年進入奧運，將創造青少年使用高爾夫之新需求，因培養一個選手至少要 8 年，就需從 8 歲開始訓練，而青少年隨著身高變化，每 2 年至少要更換 1 次球具，至 16 歲止需更換 5 次球具，需求將會增加。

高爾夫球桿一般之生命週期約為 0.5~1 年，最長不超過 1.5 年，而新球桿之推出往往代表在材質、技術、操控性、擊球距離上有進一步的突破。在業者不斷推陳出新之策略下，消費者愈來愈注重揮桿的成就感，養成了順應趨勢之換購意願。加上各國之國民所得提高，注重運動休閒之意識抬頭，因此消費者在面對市場上同時推出相同或不同品牌之款式中，有明顯同時購買多高爾夫球具重複消費趨勢。

而國內廠商在高爾夫球產業已發展 30 餘年，早期以承接日本廠商之訂單為主，由於日本在全球高爾夫球產業的研發能力居於領先地位，使得國內廠商在長期的代工經驗中，逐漸累積產品設計研發的能力，目前產品開發能力僅次於日本和美國，近年來為強化與品牌大廠的合作關係，國內廠商已陸續增加 ODM 的比重，使得台灣技術層次可以更進一步與世界接軌；此外，為加強產業競爭優勢，國內廠商運用大陸地區較低的人工成本，陸續在台灣、大陸及越南設立前後段製程專業分工之生產模式，促使整體產業取得較低成本之優勢；因此，綜合台灣高爾夫球產業在產品開發能力領先、與品牌大廠策略聯盟關係的形成及成本相對優勢的情況下，使得台灣廠商在面對美國當地代工業者及大陸和泰國等後來的競爭者，皆能保持相對優勢。

再者，由於全球高爾夫球具知名大廠(如：Taylor Made、Callaway、NIKE、Titleist、Cobra、Ping 等)不斷以其強勢品牌形象強化消費者對其品牌的忠誠度，再加上配合其雄厚財力推廣促銷、開闢市場通路及強化消費者服務，故品牌廠商大者恆大、強者恆強趨勢日趨明顯，故國際大廠之競爭將更形激烈，預期國際大廠在競爭壓力加大更需注意成本控制之情況下，國內廠商可望憑藉成本優勢，而持續獲得國外大廠轉移訂單之龐大商機。

4. 競爭利基

(1) 專業而穩定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自民國 62 年設立以來，已累積三十餘年豐富之生產經驗，其經營管理階層均係該產業之資深業者，除熟悉產品過去、現在與未來之發展外，並對市場需求具有高度之敏感性，故能充分掌握整體市場之變化，彈性靈活運用生產策略，且專注於本業發展，使本公司位居領導廠商地位。

(2) 優異精良的研發產製能力

本公司研發部門持續從事現有產品之改良，並致力於新式樣、新材質產品之開發設計，以提高產品品質、提升技術層次與追求產品創新與多樣化。

由於本公司相當重視產品之研發，且因其擁有歐美先進國家高技術層次球頭之研發產製能力，是以能通過世界知名品牌廠商嚴格之品質要求，而廣受市場之好評。

(3)良好的管理制度與和諧之勞資關係

本公司深知欲在日趨競爭且多變的環境中佔有一席之地，並求永續經營與發展，則公司管理制度之強化與人力資源之培訓乃為其重要的施行方針。另和諧之勞資關係亦是相當重要的一環，需靠良好的員工福利制度來維繫。有鑑於此，本公司除藉由書面化和標準化的制度建立一套合理且健全的管理制度外，並特別重視員工福利與團隊士氣之激勵，以期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提升經營績效，共創公司最大之利潤。

5.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 A. 台灣高爾夫球產業歷經三十多年之發展，已有一完整之製造體系，其週邊支援產業健全，產品品質優良，再加上台灣、大陸前後段製程專業分工之生產模式所取得低成本之優勢，漸漸成為國際知名品牌委託生產之對象，近幾年來，台灣已成為高爾夫球頭之主要供應地區。
- B. 於全球經濟的快速成長，休閒活動日益蓬勃發展，高爾夫球場地在世界各地不斷地擴充，而高爾夫球運動更是追求高品質休閒運動者的最佳選擇，故高爾夫球運動人口不斷地逐年增加，且在年輕球星如 Rory McIlroy, 曾雅妮 帶動風潮之影響下，高爾夫年齡層已有年輕化之趨勢，因此種種因素，相信高爾夫用品市場仍有廣大的發展空間。
- C. 2016 年奧運題材刺激下，將有利於公司業績之成長。
- D. 由於開球木桿(Driver)已以鈦合金為主要之製造材質，本公司在鈦合金鑄造技術已有明顯提昇，且模具製造技術在同業中亦是名列前茅，更增加本公司之產品競爭優勢。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A. 高爾夫球頭製造業由於加工製程繁瑣，具不易進行自動化生產，故為一高度仰賴人力之勞力密集產業。而由於大陸勞工成本逐年上升，使得球頭產業面臨生產成本降低不易，競爭力下滑之現象。

因應對策：

藉由員工教育訓練，增加員工技能，採取多能工，提高人力資源之運用

效率，運用國際分工方式，視需求佈局生產基地，以尋求最佳競爭利基。

- B. OEM 之訂單為主，由於體育用品產業有大者恆大的現象，加上消費者崇尚名牌的迷思，雖然國內球頭廠商其產品品質深受國際大廠之肯定，但仍無法突破國際知名品牌之競爭優勢，故仍之 OEM 訂單為主。

因應對策：

藉由提升研發能力及強化產品設計能力，以提高產品品質，強化行銷能力及新產品研發，將本公司新研發的報告及成果迅速地傳至大客戶手上，以爭取附加產品優先生產的商機，以提升獲利空間。

- C. 產品之材質有時客戶會直接指定，故不易建立安全庫存量。由於公司以承接國際大廠之 OEM 訂單為主，故有些產品其材質及供料廠商由客戶直接指定，在交期要求愈來愈短的時代，對生產進度及成本控制愈來愈難。

因應對策：

充分掌握市場變化，隨時與客戶保持密切接觸及了解訂單狀況，並加強產銷協調，適時調整庫存，此外，與原料供應商亦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備供料不時之需。

- D. 本公司之銷售 98% 以上係為外銷，故匯率變動，匯兌風險增加。

因應對策：

參酌往來銀行提供匯率變動趨勢資訊，就公司出口外匯採取適當之匯率操作，以規避匯率風險。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加入因匯率變動連帶產生之售價調整考量。

- E. 因全球供需失衡，造成鋼材，鈦合金等材料價格上升，造成成本上漲，影響公司獲利。

因應對策：

節約成本以降低材料成本上漲影響及提高製程良率以減少材料使用量，並適時與客戶反應調漲售價。

- F. 國際經濟景氣波動影響，造成銷售衰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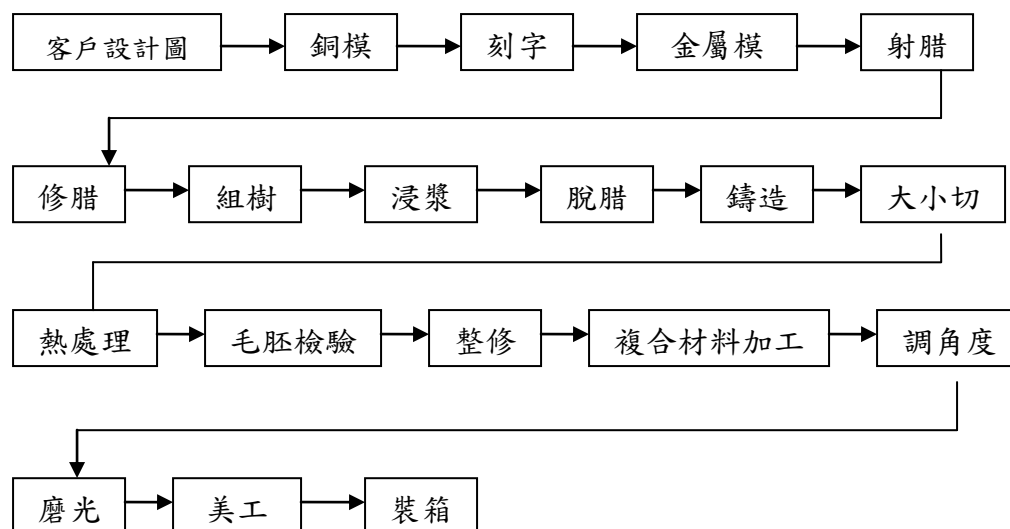
因應對策：

本公司會秉持戰戰兢兢態度，把握每一筆接單，並積極控管支出、縮短交期、降低廢品，以減少對公司之影響。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用途：為製造高爾夫球具之最重要零件。

2. 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目前本公司原料供應相當穩定，品質亦良好，供應狀況為：

1. 不銹鋼鋼錠：主要來源係國內供應商，部分採購自國外廠商。
2. 鈦料：主要來源係國外廠商，部分採購自國內供應商。
3. 毛胚：主要來源係國外廠商，部分採購自國內廠商。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名稱及金額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年				102年(註2)				103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Dynamic BVI	1,440,177	60.60	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Dynamic BVI	191,701	18.11	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甲公司	25,977	11.62	無
2	甲公司	266,984	11.24	無	甲公司	175,208	16.55	無				
	其他	669,317	28.16		其他	691,676	65.34		其他	197,515	88.38	
	進貨淨額	2,376,478	100.00		進貨淨額	1,058,585	100.00		進貨淨額	223,492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102年度較101年度減少，係因大陸子公司已於102年3月停止營運生產。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年				102年(註2)				103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公司	1,836,496	75.94	無	A公司	1,574,404	76.20	無	A公司	433,060	93.73	無
2	B公司	-	-	無	B公司	-	-	無	B公司	-	-	無
	其他	581,862	24.06		其他	491,643	23.80		其他	102,479	6.27	
	銷貨淨額	2,418,358	100.00		銷貨淨額	2,066,047	100.00		銷貨淨額	535,539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102年度較101年度減少，主係因與客戶訂單的產品別不同所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產品(或部 門別)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註2)		
		產能 (註)	產量	產值	產能 (註)	產量	產值
高爾夫球鈦合金桿球頭		-	324,026	365,389	-	616,362	1,018,797
高爾夫球木桿球頭		-	32,503	30,742	-	15,860	3,845
高爾夫球鐵桿球頭		-	10,942	8,992	-	694	257
高爾夫球頭組桿		-	152,767	266,364	-	397,818	949,596
其他		-	30,216	5,072	-	38,726	5,866
合計			550,454	676,559		1,069,460	1,978,361

註1：本公司產品係依客戶訂單需求而生產，產品多樣屬非標準化，故無從計算產能。

註2：102年3月大陸子公司停止生產，將訂單移轉回台灣生產，故產量與產值增加。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產品(或 部門別)	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高爾夫球鈦合金桿球頭		20,171	15,311	206,636	255,319	17,640	13,625	225,275	434,816
高爾夫球木桿球頭		2,600	334	20,245	16,168	15,636	2,267	533	356
高爾夫球鐵桿球頭		1,312	181	222,488	154,824	814	105	2,600	1,152
高爾夫球頭組桿		8	12	915,927	1,581,920	-	-	472,138	1,235,467
其他		95,649	22,242	123,971	372,047	123,861	24,004	84,504	354,254
合計		119,740	38,080	1,489,267	2,380,278	157,951	40,002	785,050	2,026,045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截至 103 年 3 月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5	7	7
	生產線員工	545	738	740
	一般員工	52	46	46
	合計	602	791	793
平均年齡		36	35	35
平均服務年資		6	6	6
學 歷 分 佈	博 士	1	1	1
	碩 士	2	2	3
	大 專	142	149	149
	高 中	383	570	571
	高中以下	74	69	69

四、環境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並無因污染環境發生糾紛之情形。

(二)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重要性，以勞工安全衛生管理體系，進行職業安全衛生風險控管，利用目標管理，進行改善措施，而較低之風險則運用人員教育訓練，予以了解勞工安全之重要性，均獲得明顯的成效與控管，其重大目標及管理方案或總如下：

編號	目標/標的	現況說明	執行情形
1	空氣污染檢測	本公司生產作業以鑄造、研磨為主，空氣污染防制重點在於製程所產生之污染氣體排放	對防制設備進行例行維護保養，並遵照政府法令規定，定期檢測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結果皆符合法令排放標準
2	水資源	本公司製程上並無大量消耗水資源，主要用水型態為冷卻用水、員工生活廢污水	加強宣導員工節約水，以落實珍惜水資源的終極目標
3	廢棄物管理	事業廢棄物主要來源為製程之廢品、包材、員工生活垃圾	建立廢棄物回收辦法，訂定減少改善方案，落實垃圾減量，及嚴格的廢棄物回收分類，達到資源再利用

(三)依本公司行業特性，不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影響。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1) 勞保

A. 本公司員工均依法參加勞工保險，享受勞保給付。

B. 勞保費包含普通事故保險費及職業災害保險費，其中普通事故保險費應納保費由本公司負擔 70%，被保險人負擔 20%，其餘 10%則由政府負擔，職業災害保險費則由本公司全額負擔。

(2) 全民健保

A. 本公司員工及眷屬均依法參加全民健康保險。

B. 健保應納保費乃依政府相關規定予以辦理。

(3) 年終獎金

公司參酌年度營運狀況提撥獎金，並針對個人工作績效、出勤情形、年資等項目，於農曆春節前核發獎金。

(4)職工福利委員會

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規定按期提撥福利基金，同仁以公開方式選舉福利委員，定期舉辦員工旅遊、年節獎品、慶生會、婚喪喜慶補助、傷病住院補助金及慰問等活動。

(5)員工紅利

公司章程明訂盈餘分配時，應提撥5%作為員工紅利。

2.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六條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

(1)凡本公司員工皆有遵守退休金制度之權利與義務。

(2)退休金給予之標準：

- A. 按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總數則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算，滿半年者則以一年計算。
- B. 強制退休之勞工，其精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業務所致者，依前款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 C. 前項退休金基數之標準，係指核退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

另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施行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繳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員工得在其每月工資百分之六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

3. 員工進修及訓練

(1)為鼓勵員工於工作中持續學習與進修，除安排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外，並補助員工教育訓練費等，其明細如下：

課程	班次數	人數	總時數	費用
新人教育訓練	0	0	0	0
專業職能訓練	15	78	2,508.5	12,600
主管才能訓練	1	1	12	8,000
總計	16	79	2,520.5	20,600

(2)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之進修與訓練如下：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會計主管	陳德根	102/09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3

4. 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人員素質整齊，公司管理明確清晰，經營管理制度健全且能落實執行，經由各種方式的溝通，逐步建立起共識，勞資間之關係和諧，並無勞資糾紛情事之發生。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1年	102年	年	年	
流動資產		941,505	777,721			786,0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455,266	435,552			449,015
無形資產		189	2,302			3,636
其他資產(註2)		102,976	111,752			106,176
資產總額		1,499,936	1,327,327			1,344,90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24,802	763,626			688,578
	分配後	924,802	763,626			688,578
非流動負債		132,369	130,717			130,68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57,171	894,343			819,267
	分配後	1,057,171	894,343			819,26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股本		635,675	635,675			635,675
資本公積		0	0			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7,769)	(164,449)			(87,025)
	分配後	(177,769)	(164,449)			(87,025)
其他權益		(15,141)	(38,242)			(23,008)
庫藏股票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42,765	432,984			525,642
	分配後	442,765	432,984			525,642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2)
	101 年	102 年	年	年	年	
營 業 收 入	2,418,358	2,066,047				535,539
營 業 毛 利	227,455	375,894				117,501
營 業 損 益	(67,834)	34,563				72,1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362	22,049				5,718
稅 前 淨 利	(59,472)	56,612				77,877
繼續營業單位 本 期 淨 利	(115,501)	13,160				77,424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本期淨利(損)	(115,501)	13,160				77,4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7,482)	(22,941)				15,2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2,983)	(9,781)				92,658
淨利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42,983)	(9,781)				92,65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42,983)	(9,781)				92,65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每 股 盈 餘	(1.82)	0.21				1.22

(註)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係以稅後淨利(淨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年
流動資產		691,864	795,283	985,088	952,833	
基金及投資		24,624	24,624	24,624	14,898	
固定資產(註2)		469,796	469,031	531,939	469,375	
無形資產		589	521	711	768	
其他資產		60,837	93,537	93,376	55,674	
資產總額		1,247,710	1,382,996	1,635,738	1,493,54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84,953	802,069	934,688	922,827	
	分配後	516,737	802,069	934,688	922,827	
長期負債		5,506	35,831	39,606	57,482	
其他負債		25,799	31,353	62,939	63,71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16,258	869,253	1,037,233	1,044,027	
	分配後	548,042	869,253	1,037,233	1,044,027	
股本		635,675	635,675	635,675	635,675	
資本公積		40,091	40,091	230	23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1,850	(141,709)	(91,262)	(213,513)	
	分配後	20,066	(141,709)	(91,262)	(213,51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91	604	155	28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857	624	11,504	(15,46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4,512)	(21,542)	(23,555)	(23,449)	
未實現重估增值		0	0	65,758	65,758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731,452	513,743	598,505	449,521	
	分配後	699,668	513,743	598,505	449,521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年
營業收入	1,690,178	1,969,445	2,075,439	2,418,807	
營業毛利	248,893	116,837	263,523	224,341	
營業損益	(5,210)	(174,311)	(15,364)	(75,47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814	9,000	46,420	38,97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933	14,430	13,585	30,609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6,671	(179,741)	17,471	(67,117)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630	(161,775)	10,586	(122,251)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本期損益	630	(161,775)	10,586	(122,251)	
每股盈餘	0.01	(2.54)	0.17	(1.92)	

(註)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係以稅後淨利(淨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三、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度	102 年度		
流 動 資 產		802,362	651,626		
基 金 及 投 資		155,440	152,824		
固 定 資 產		298,892	327,615		
無 形 資 產		141	1,545		
其 他 資 產		87,888	101,778		
資 產 總 額		1,344,723	1,235,388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788,780	700,626		
	分配後	788,780	700,626		
長 期 負 債		43,000	31,000		
其 他 負 債		70,178	70,778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901,958	802,404		
	分配後	901,958	802,404		
股 本		635,675	635,675		
資 本 公 積		0	0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77,769)	(164,449)		
	分配後	(177,769)	(164,449)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280	663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421)	(38,905)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0	0		
未實現重估增值		0	0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442,765	432,984		
	分配後	442,765	432,984		

(二) 個體之簡明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	2,067,385	1,753,312				
營業毛利	171,736	309,219				
營業損益	58,041	211,02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204	30,64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76,203	191,33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01,958)	50,330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15,501)	13,160				
停業部門損益	0	0				
非常損益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本期損益	(115,501)	13,160				
每股盈餘(虧 損)(元)(註)	(1.82)	0.21				

四、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一)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四年度財務資料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流動資產		516,631	498,533	713,378	807,559
基金及投資		159,049	161,493	170,683	155,765
固定資產		263,992	257,255	326,341	310,735
無形資產		3	0	36	141
其他資產		70,497	229,381	194,420	67,649
資產總額		1,010,172	1,146,662	1,404,858	1,341,84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58,904	608,023	749,362	790,319
	分配後	290,688	608,023(註1)	749,362(註1)	790,319(註2)
長期負債		0	0	0	43,000
其他負債		19,816	24,896	56,991	59,00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78,720	632,919	806,353	892,328
	分配後	310,504	632,919(註1)	806,353(註1)	892,328(註2)
股本		635,675	635,675	635,675	635,675
資本公積		40,091	40,091	230(註3)	230(註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1,850	(141,709)	(91,262)	(213,513)
	分配後	20,066	(註1)	(註1)	(註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91	604	155	28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857	624	11,504	(15,46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4,512)	(21,542)	(23,555)	(23,449)
未實現重估增值		0	0	65,758	65,758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731,452	513,743	598,505	449,521
	分配後	699,668	513,743(註1)	598,505(註1)	449,521(註2)

(註1)本公司民國九十九、一〇〇年度虧損待撥補，故未分配盈餘。

(註2)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彌補虧損後，仍為累計虧損，該虧損撥補案，已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股東會通過。

(註3)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二) 個體之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四年度財務資料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營業收入	1,339,609	1,621,382	1,741,278	2,067,385
營業毛利	101,520	74,202	129,920	169,910
營業損益	14,384	(37,135)	27,156	51,82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490	7,136	24,088	16,76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3,257	133,964	32,057	178,35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617	(163,963)	19,187	(109,764)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630	(161,775)	10,586	(122,251)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本期損益	630	(161,775)	10,586	(122,251)
每股盈餘(虧 損)(元)(註)	0.01	(2.54)	0.17	(1.92)

(註)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係以稅後淨利(淨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說 明
98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振隆、陳國宗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係因日本G.G.C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該會計師查核，而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所致。
99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振隆、陳國宗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係因日本G.G.C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該會計師查核，而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所致。
100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振隆、陳國宗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係因日本G.G.C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該會計師查核，而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所致。
101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振隆、陳國宗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係因日本G.G.C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該會計師查核，而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所致。
102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振隆、楊博任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係因日本G.G.C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該會計師查核，而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所致。

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註1)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註2)
		101年度	102年度	年	年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0.48	67.38				60.9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9.88	112.43				129.6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1.81	101.85				114.16
	速動比率	64.42	65.69				71.58
	利息保障倍數	(註1)	673.23				3438.0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14	5.55				6.03
	平均收現日數	59.00	65.75				60.51
	存貨週轉率(次)	4.98	5.04				5.5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90	7.78				7.60
	平均銷貨日數	73.00	72.42				65.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31	4.74				4.7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61	1.56				1.5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76)	1.51				5.94
	權益報酬率(%)	(22.46)	3.01				16.1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9.36)	8.91				12.25
	純益率(%)	(4.78)	0.64				14.46
	每股盈餘(元)	(1.82)	0.21				1.2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32.41				2.8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7.85)	(13.62)				(18.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3)	20.16				1.4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42	2.08				1.06
	財務槓桿度	0.86	1.40				1.0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變動達20%者)

1.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係因102年度轉虧為盈所致。
2.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係因102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入增加，而期末流動負債亦相對減少所致。

(註1)利息保障倍數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為負數，故不適用。

(註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該年度為淨現金流出，故不適用。

(註3)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該年度於減除現金股利後為淨現金流出，故不適用。

(二)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38	62.85	63.41	69.9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56.87	117.17	119.96	108.0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2.67	99.15	105.39	103.25	
	速動比率	89.70	52.06	55.40	65.79	
	利息保障倍數	328.22	註1	268.53	註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43	7.18	6.27	6.14	
	平均收現日數	57	51	58	59	
	存貨週轉率(次)	4.33	5.15	3.96	4.9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37	6.97	6.21	8.92	
	平均銷貨日數	84	71	92	7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62	4.22	3.92	5.1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6	1.43	1.28	1.6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21	-11.97	1.27	-7.23	
	股東權益報酬率(%)	0.08	-25.98	1.90	-23.33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0.82	-27.42	-2.42	-11.87
		稅前純益	1.05	-28.28	2.75	-10.56
	純益率(%)	0.04	-8.17	0.51	-5.05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註1)	0.01	-2.54	0.17	-1.92	
	現金流量比率	6.96	註2	註2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5.28	49.17	36.24	-39.31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3	註3	註3	註3	
	營運槓桿度	註4	0.76	註4	0.48	
	財務槓桿度	0.64	0.97	0.60	0.87	

(註1)利息保障倍數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為負數，故不適用。

(註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該年度為淨現金流出，故不適用。

(註3)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該年度於減除現金股利後為淨現金流出，故不適用。

(註4)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因營業淨損，故不適用。

(三) 個體財務比率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度	102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7.07	64.95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62.52	141.6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1.72	93.01				
	速動比率	79.49	61.80				
	利息保障倍數	註1	652.5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72	5.10				
	平均收現日數	64	72				
	存貨週轉率(次)	9.51	6.9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26	7.10				
	平均銷貨日數	38	5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6.92	5.3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4	1.4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81)	1.6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2.18)	3.01				
	占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利益	9.13	33.20			
		稅前純益	(16.04)	7.92			
	純益率(%)	(5.59)	0.75				
現金流	每股盈餘(元)(註1)	(1.82)	0.21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3.76)	36.9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10)	50.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4)	24.5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1	1.17				
	財務槓桿度	1.20	1.05				

(註1)利息保障倍數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為負數，故不適用。

(四) 個體財務比率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四年度財務資料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59	55.20	57.40	66.5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77.07	199.70	183.40	158.5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9.55	81.99	95.20	102.18	
	速動比率	139.04	49.94	69.08	79.99	
	利息保障倍數	398.94	註1	457.06	註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71	6.61	5.81	5.72	
	平均收現日數	64	55	63	64	
	存貨週轉率(次)	5.62	7.77	7.65	9.5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43	9.13	7.25	9.28	
	平均銷貨日數	65	47	48	3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5.07	6.30	5.34	6.6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3	1.41	1.24	1.5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18	(14.68)	1.41	(8.31)	
	股東權益報酬率(%)	0.08	(25.98)	1.90	(23.33)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26	(5.84)	4.80	8.15
		稅前純益	0.88	(25.79)	5.04	(17.27)
	純益率(%)	0.05	(9.98)	0.61	(5.91)	
每股盈餘(元)(註1)	0.01	(2.54)	0.17	(1.9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42	1.08	註2	4.7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9.95	94.96	85.70	6.12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3	註3	註3	3.6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66	註4	2.33	1.79	
	財務槓桿度	1.15	註4	1.42	1.23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償還能力：

-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日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營業成本/平均存貨總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營業利益/實收資本
-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
- (5) 純益率=稅後淨利/銷貨淨額
- (6)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它資產 + 營運資金)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六、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振隆會計師及楊博任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 致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所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林欽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高清松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七、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財務報表及附註或附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鉅明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日本G. G. C.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日本G. G. C.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認列對前述二家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152,824千元、155,440千元及162,773千元，均佔資產總額之12%，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0,891千元及11,299千元，分別佔稅前淨利(損)之22%及(11)%。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鉅明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振隆
楊博仁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核准簽證文號 (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及權益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	84,002	7	87,469	7	35,147	2	2100	\$	364,552	31	533,740	40	454,691	33
1125		2,978	-	2,492	-	2,367	-	2110		-	-	-	-	19,972	1
1150		1,321	-	6,458	-	4,210	-	2150		-	-	-	-	109	-
1170		278,466	24	348,686	26	310,357	22	2170		224,852	18	176,509	13	217,667	15
1180		148	-	83	-	488	-	2180		2,296	-	3,071	-	11,726	1
1200		17,782	1	14,641	1	6,570	-	2230		29,583	2	9,231	1	-	-
1210		27,224	2	154,487	11	146,314	11	2200		65,793	5	43,698	3	33,022	2
130X		217,945	18	174,436	13	194,098	14	2220		-	-	8,942	1	2,381	-
1470		9,736	1	1,610	-	8,347	1	2320		12,000	1	12,000	1	-	-
1476		12,024	1	12,000	1	-	-	2300		1,550	-	1,589	-	14,528	1
		<u>651,626</u>	<u>54</u>	<u>802,362</u>	<u>59</u>	<u>707,898</u>	<u>50</u>			<u>700,626</u>	<u>57</u>	<u>788,780</u>	<u>59</u>	<u>754,096</u>	<u>53</u>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43		14,663	1	14,898	1	24,624	2	2540		31,000	3	43,000	3	-	-
1550		152,824	12	155,440	12	162,773	12	2570		28,344	2	28,344	2	28,344	2
1600		327,615	26	298,892	22	321,398	23	2640		41,269	3	40,669	3	39,480	3
1760		33,927	3	34,342	3	34,758	2	2645		1,165	-	1,165	-	1,245	-
1780		1,545	-	141	-	36	-			<u>101,778</u>	<u>8</u>	<u>113,178</u>	<u>8</u>	<u>69,069</u>	<u>5</u>
1840		14,667	1	14,691	1	19,000	1			<u>802,404</u>	<u>65</u>	<u>901,958</u>	<u>67</u>	<u>823,165</u>	<u>58</u>
1920		10,819	1	10,344	1	10,340	1	負債總計							
1942		-	-	-	-	122,661	9	權益(附註六(十五))：							
1990		27,702	2	13,613	1	5,425	-	3100		635,675	51	635,675	47	635,675	45
		<u>583,762</u>	<u>46</u>	<u>542,361</u>	<u>41</u>	<u>701,015</u>	<u>50</u>	3300		(164,449)	(13)	(177,769)	(13)	(61,448)	(4)
資產總計								其他權益：							
		<u>\$ 1,235,388</u>	<u>100</u>	<u>1,344,723</u>	<u>100</u>	<u>1,408,913</u>	<u>100</u>	3410		(38,905)	(3)	(15,421)	(1)	11,366	1
								3425		663	-	280	-	155	-
										<u>(38,242)</u>	<u>(3)</u>	<u>(15,141)</u>	<u>(1)</u>	<u>11,521</u>	<u>1</u>
								權益總計							
										432,984	35	442,765	33	585,748	42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235,388</u>	<u>100</u>	<u>1,344,723</u>	<u>100</u>	<u>1,408,913</u>	<u>100</u>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進能

經理人：蔡昌均

會計主管：陳德根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及七)	\$ 1,753,312	100	2,067,38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八)及七)	1,444,542	82	1,893,755	92
5910 加：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淨變動數	449	-	(1,894)	-
營業毛利	309,219	18	171,736	8
營業費用(附註六(八))：				
6100 推銷費用	17,835	1	30,576	1
6200 管理費用	43,574	2	49,30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786	2	33,816	2
營業費用合計	98,195	5	113,695	5
營業淨利	211,024	13	58,041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三)及(十八))：				
7010 其他收入	13,557	1	16,20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006	1	(3,779)	-
7050 財務成本	(9,109)	(1)	(9,83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82,148)	(10)	(158,867)	(8)
7670 減損損失	-	-	(3,72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0,694)	(9)	(159,999)	(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50,330	4	(101,958)	(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四))	37,170	2	13,543	1
本期淨利(淨損)	13,160	2	(115,501)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五))	(23,484)	(1)	(26,787)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附註六(十五))	383	-	125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附註六(十三))	160	-	(820)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941)	(1)	(27,482)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781)	1	(142,983)	(6)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0.21		(1.8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0.21		(1.82)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進能

經理人：蔡昌均

會計主管：陳德根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權益總計
	普通股	累積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 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635,675	(61,448)	11,366	155	11,521	585,748	
本期淨損	-	(115,501)	-	-	-	(115,5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820)	(26,787)	125	(26,662)	(27,4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6,321)	(26,787)	125	(26,662)	(142,983)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35,675	(177,769)	(15,421)	280	(15,141)	442,765	
本期淨損	-	13,160	-	-	-	13,1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160	(23,484)	383	(23,101)	(22,9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320	(23,484)	383	(23,101)	(9,781)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35,675	(164,449)	(38,905)	663	(38,242)	432,984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進能

經理人：蔡昌均

會計主管：陳德根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50,330	(101,95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6,654	39,013
攤銷費用	356	58
利息費用	9,109	9,834
利息收入	-	(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82,148	158,86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98)	(397)
減損損失	-	3,72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27,869	211,0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137	(2,248)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70,221	(38,32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5)	405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141)	2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5,753)	(65,618)
存貨(增加)減少	(43,509)	19,66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126)	6,737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	(10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8,343	(41,158)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75)	(8,655)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2,330	11,76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8,942)	(73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9)	(11,047)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760	369
調整項目合計	234,310	82,2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84,640	(19,666)
收取之利息	-	55
支付之利息	(9,344)	(10,07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6,794)	(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8,502	(29,68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35	2,65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556)	(34,36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81	706
存出保證金增加	(475)	(4)
取得無形資產	(1,760)	(16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4)	(12,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4,179)	8,18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0,781)	(31,98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69,188)	79,049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9,972)
舉借長期借款	-	6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2,000)	(5,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8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1,188)	113,99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67)	52,3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7,469	35,1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4,002	87,469

(請詳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進能

經理人：蔡昌均

會計主管：陳德根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高雄市大寮區大寮里興業路41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高爾夫球桿頭之製造、裝配、銷售及倉儲。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2009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2013年1月1日(理事會於2011年12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2015年1月1日，復於2013年11月宣布刪除2015年1月1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2009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本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u>發布日</u>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u>	<u>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本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3. 5. 29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現行準則規定，當企業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金額具重大性時，須揭露各受攤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關鍵假設。此規定修正為，僅於提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該等資訊。此外，新增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可回收金額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本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評估若採用上述規定之影響。	2014. 1. 1， 得提前適用
2013. 11. 2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2011 生效之修正版本規定所有與服務有關且明定於計畫正式條款之員工提撥應歸屬於各服務期間作為負給付。本修正條文允許(但未要求)符合特定條件者，得於服務提供期間將該提撥作為服務成本之減少。本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評估若採用上述規定之影響。	2015. 6. 30 ，得提前適用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確定福利義務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及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加計未認列精算損益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項下。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先進先出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當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5~35年
(2)機器設備	2~15年
(3)運輸設備	5~12年
(4)辦公設備	2~13年
(5)其他設備	2~17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於安排開始日或重新評估該安排時，則依規定判斷該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或資本租賃。本公司將此項安排要求給付之款項及其他對價，按相對公允價值基礎，區分為屬於租賃部分及其他要素部分。若本公司認為實務上無法可靠區分給付款項時，在融資租賃情況下，依標的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資產及負債。續後，在實際給付時減少該負債，並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設算該負債之當期財務成本。在營業租賃下，所有給付均作為租賃支出。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商譽以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係取得電腦軟體之成本，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三年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租金收入」。

(十五)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本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已明確承諾詳細之正式終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實際上無撤銷之可能時，或在鼓勵自願資遣下，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資遣提議，且接受之員工人數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於報導期間之十二個月後方支付時，應予折現。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三)員工福利。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現金及零用金	\$ 170	239	277
支票及活期存款	79,407	87,230	34,870
定期存款	4,425	-	-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84,002	87,469	35,147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金融資產投資

1.明細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公司股票	\$ 2,978	2,492	2,36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14,663	14,898	24,62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2,024	12,000	-
合 計	\$ 29,665	29,390	26,991

如報導日列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2 年度		101 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3%	\$ 89	-	75
下跌 3%	\$ 89	-	75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民國一〇一年度因相關證據及評估顯示，本公司所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價值已發生減損，因而認列投資減損損失計 3,723 千元，列入綜合損益表減損損失項下。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已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三)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應收票據	\$ 1,321	6,458	4,210
應收帳款	304,547	374,766	336,43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8	83	488
其他應收款	18,213	15,073	7,00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224	154,487	146,314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	-	122,661
減：備抵呆帳	(26,512)	(26,512)	(26,512)
應收帳款淨額	\$ 324,941	524,355	590,600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逾期 30 天以下	\$ 119	2,406	1,184
逾期 31~120 天	-	1,543	1,968
逾期 121 天~一年	5,989	245	426
逾期超過一年	26,989	66,943	124,670
	\$ 33,097	71,137	128,248

上述逾期超過一年之應收款項係對子公司之應收款，本公司不預期無法收回，故未提列備抵呆帳。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即 12 月 31 日餘額)	\$ 26,512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即 12 月 31 日餘額)	\$ 26,512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60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對於帳齡超過一年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回金額限額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四)存 貨

	<u>102. 12. 31</u>	<u>101. 12. 31</u>	<u>101. 1. 1</u>
原物料	\$ 63,415	72,993	83,790
在製品	87,566	92,997	99,218
製成品	66,964	8,446	11,090
	\$ 217,945	174,436	194,098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767千元及3,353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7,483千元及7,592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2. 12. 31</u>	<u>101. 12. 31</u>	<u>101. 1. 1</u>
子公司－德國旺來公司	\$ 43,103	36,576	35,513
子公司－日本 G. G. C 公司	109,721	118,864	127,260
子公司－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註1)	-	-	-
	\$ 152,824	155,440	162,773

(註1)本公司透過 Dynamic Precision Casting MFG(BVI)Co., Ltd.100%持有之被投資公司，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停止生產並進行解散。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依權益法認列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之投資損失逾投資成本而沖轉長期應收款－關係人金額分別為324,874千元及316,536千元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金額分別為260,120千元及57,551千元。

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另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其 他	未完 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33,159	137,696	385,416	131,013	-	787,284
增 添	-	2,332	32,780	27,611	3,922	66,645
處 分	-	-	(5,760)	(1,482)	-	(7,242)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33,159</u>	<u>140,028</u>	<u>412,436</u>	<u>157,142</u>	<u>3,922</u>	<u>846,687</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33,159	137,696	372,694	128,329	-	771,878
增 添	-	-	21,692	2,746	-	24,438
處 分	-	-	(8,970)	(62)	-	(9,03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33,159</u>	<u>137,696</u>	<u>385,416</u>	<u>131,013</u>	<u>-</u>	<u>787,28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68,747	306,945	112,700	-	488,392
本期折舊	-	4,911	23,953	7,374	-	36,238
處 分	-	-	(4,077)	(1,481)	-	(5,558)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u>	<u>73,658</u>	<u>326,821</u>	<u>118,593</u>	<u>-</u>	<u>519,072</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63,752	281,644	105,084	-	450,480
本期折舊	-	4,995	25,969	7,634	-	38,598
處 分	-	-	(668)	(18)	-	(686)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u>	<u>68,747</u>	<u>306,945</u>	<u>112,700</u>	<u>-</u>	<u>488,392</u>
帳面價值：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133,159</u>	<u>66,370</u>	<u>85,615</u>	<u>38,549</u>	<u>3,922</u>	<u>327,615</u>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u>\$ 133,159</u>	<u>68,949</u>	<u>78,471</u>	<u>18,313</u>	<u>-</u>	<u>298,892</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u>\$ 133,159</u>	<u>73,944</u>	<u>91,050</u>	<u>23,245</u>	<u>-</u>	<u>321,398</u>

註：含預付設備款轉列固定資產項下之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分別為10,089千元及694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已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處份損益請詳附註六(十八)。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004	53,980	87,984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4,004</u>	<u>53,980</u>	<u>87,984</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004	53,980	87,984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4,004</u>	<u>53,980</u>	<u>87,98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691	39,951	53,642
本期折舊	-	415	415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691</u>	<u>40,366</u>	<u>54,057</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691	39,535	53,226
本期折舊	-	416	416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691</u>	<u>39,951</u>	<u>53,642</u>
帳面金額：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20,313</u>	<u>13,614</u>	<u>33,927</u>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u>\$ 20,313</u>	<u>14,029</u>	<u>34,342</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u>\$ 20,313</u>	<u>14,445</u>	<u>34,758</u>
公允價值：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43,495</u>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u>\$ 43,495</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u>\$ 43,495</u>

上述投資性不動產中包含以他人名義取得之農地，因無法以本公司名義辦理過戶，暫以信託登記人名義登記，並與信託登記人簽訂不動產信託登記契約書，明定雙方之權利義務，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為3,200千元。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因缺乏活絡市場現時價格，其公允價值之評價係考量出租該不動產預期收取之估計現金流量彙總數，並採用反映該淨現金流量固有特定風險之收益率予以折現，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所採用之收益率均為3%。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已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成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8
單獨取得	1,760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68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
單獨取得	163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8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7
本期攤銷	356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3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
本期攤銷	58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7
帳面價值：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545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

1.認列之攤銷及減損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及減損損失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成本	\$ 54	43
營業費用	\$ 302	15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無形資產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費用	\$ 711	937	1,656
預付貨款	8,841	554	6,566
暫付款	107	72	125
代付款	77	47	-
小計	<u>9,736</u>	<u>1,610</u>	<u>8,347</u>
其他非流動資產：			
長期預付款	27,702	13,613	5,425
合計	<u>\$ 37,438</u>	<u>15,223</u>	<u>13,772</u>

(十)應付短期票券

本期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u>101.1.1</u>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利率區間</u>	<u>金額</u>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分公司	1.412%	\$ 20,000
			<u>20,000</u>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8
合計			<u>\$ 19,972</u>

本公司並無設定資產抵押供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十一)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25,000	165,821	110,000
擔保銀行借款	239,552	367,919	344,691
合計	<u>\$ 364,552</u>	<u>533,740</u>	<u>454,691</u>
尚未使用額度	<u>\$ 224,432</u>	<u>333,580</u>	<u>181,959</u>
利率區間	<u>1.55%~2.497%</u>	<u>1.174%~2.6%</u>	<u>1.7%~2.6%</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2.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2.295%	106年	\$ 43,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2,000
合計				\$ 31,000
尚未使用額度				\$ -

101.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2.295%	106年	\$ 55,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2,000
合計				\$ 43,000
尚未使用額度				\$ -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義務現值總計	\$ 78,274	80,912	77,63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7,005)	(40,243)	(38,150)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41,269	40,669	39,480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及國泰世華銀行經理人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共計 37,005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另為經理人提撥之基金資產配置係以定期存款存放於銀行。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80,912	77,630
計畫支付之福利	(5,134)	-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955	2,866
精算損(益)	(459)	416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78,274	80,912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0,243	38,15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425	1,72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5,134)	-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770	774
精算損(益)	(299)	(404)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7,005	40,243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640	1,507
利息成本	1,315	1,359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770)	(774)
	\$ 2,185	2,092
營業成本	\$ 1,077	1,096
推銷費用	149	114
管理費用	439	511
研究發展費用	520	371
	\$ 2,185	2,092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 471	370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102 年度	101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820	-
本期認列	160	820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 980	820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12 月 31 日折現率	2.000%	1.62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0%	1.875%
未來薪資增加	1.250%	1.125%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1.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計畫之現值	\$ 78,274	80,912	77,63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7,005)	(40,243)	(38,150)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 41,269	40,669	39,480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459	416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299)	(403)	-

(8)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本公司應付退休金之帳面金額為 41,269 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 0.25% 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將分別增加 2,052 千元或減少 2,131 千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0,196 千元及 8,914 千元。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所得稅

1.本公司之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5,440	9,31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705	(76)
小計	<u>37,145</u>	<u>9,236</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123	4,309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109)	-
其他	11	(2)
小計	<u>25</u>	<u>4,307</u>
所得稅費用	<u>\$ 37,170</u>	<u>13,543</u>

本公司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無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稅前淨利	<u>\$ 50,330</u>	<u>(101,958)</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556	(17,33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0,965	27,778
設算利息收入	358	1,836
免稅所得	(18)	(1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33
租稅獎勵	(2,297)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前期低(高)估	(2,109)	-
前期低(高)估	1,705	(76)
其他	10	716
合 計	<u>\$ 37,170</u>	<u>13,543</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利益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2.12.31	101.12.31	101.1.1
與投資子公司利益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彙總金額	\$ 15,637	14,023	17,420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與投資子公司損失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預期實現具不確定性，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其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2,109	2,109
與投資子公司損失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129,159	65,683	60,813
	<u>\$ 129,159</u>	<u>67,792</u>	<u>62,922</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土地 增值稅	其他	合計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 391	28,344	56	28,791
借記(貸記)損益表	811	-	(56)	755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1,202</u>	<u>28,344</u>	<u>-</u>	<u>29,546</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 648	28,344	24	29,016
借記(貸記)損益表	(257)	-	32	(225)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u>\$ 391</u>	<u>28,344</u>	<u>56</u>	<u>28,791</u>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 福利計畫	資產減損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 6,775	2,325	3,160	2,878	15,138
借記(貸記)損益表	102	(110)	(2,185)	2,934	741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6,877</u>	<u>2,215</u>	<u>975</u>	<u>5,812</u>	<u>15,879</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 6,712	3,169	1,869	7,922	19,672
借記(貸記)損益表	63	(844)	1,291	(5,044)	(4,534)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u>\$ 6,775</u>	<u>2,325</u>	<u>3,160</u>	<u>2,878</u>	<u>15,138</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164,449)	(177,769)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5,323	7,901
	<u>102 年度(預計)</u>	<u>101 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100,00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已發行股收流通在外股數均為63,567,519股。

2.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依下列比率分配之：(1)員工紅利百分之五，(2)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3)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二。

配合本公司永續經營之營運財務規劃，擬定發放股利政策如下：

(1)股利發放之條件及時機：

本公司因應未來企業營運成長之股利發放，除依據有關法令與公司章程之規定外，每年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狀況、未來營運需求、財務結構健全及維持每年股利發放水準，並評估無償配股對未來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以及發放現金股利及無償配股對股東報酬率之影響。在不過分稀釋每股盈餘及兼顧股東合理報酬下，分配盈餘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為限。股利分派案須經股東常會及主管機關核准後方可發放之。

(2)分派股利之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比率：

本公司正值成熟期，因此未來三年股利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之股票股利、發放現金之現金股利等方式配合處理，其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發放比率規定如下：

現金股利以不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二十五為基準，其餘發放股票股利。

(3)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均為累積虧損，尚無盈餘可供分配，民國一〇二年度虧損撥補案尚待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虧損撥補議案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二日股東會決議，因為累計虧損故均無分配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表達一致。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為累積虧損，故無估列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惟嗣後若股東會決議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列為會計估計變動之損益調整，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3.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 出售投資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 (15,421)	280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本公司	(23,48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	383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8,905)	663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 11,366	155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本公司	(26,78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	125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5,421)	280

(十六)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分別為 13,160 千元及(115,501)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63,567,519 股為基礎計算之。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分別為 13,160 千元及(115,501)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63,567,519 股為基礎計算之。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收 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商品銷售	\$ 1,738,635	2,054,642
租金收入	10,277	12,101
其他	4,400	642
	<u>\$ 1,753,312</u>	<u>2,067,385</u>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202	55
股利收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8	65
其他收入	13,075	16,084
	<u>\$ 13,557</u>	<u>16,204</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17,087	(4,17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81)	397
	<u>\$ 17,006</u>	<u>(3,779)</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109	9,834

4.減損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減損損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3,723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978	2,492	2,36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4,663</u>	<u>14,898</u>	<u>24,624</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84,002	87,469	35,147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24,941	524,355	467,939
存出保證金	10,819	10,344	10,34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	-	122,66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12,024</u>	<u>12,000</u>	<u>-</u>
小計	<u>431,786</u>	<u>634,168</u>	<u>636,087</u>
合計	<u>\$ 449,427</u>	<u>651,558</u>	<u>663,078</u>

(2)金融負債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64,552	533,740	454,691
應付短期票券	-	-	19,9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2,000	12,000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322,524	241,451	264,905
長期借款	<u>31,000</u>	<u>43,000</u>	<u>-</u>
小計	<u>730,076</u>	<u>830,191</u>	<u>739,568</u>
存入保證金	<u>1,165</u>	<u>1,165</u>	<u>1,245</u>
合計	<u>\$ 731,241</u>	<u>831,356</u>	<u>740,813</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431,786千元、634,168千元及636,087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收入分別約90%及89%係來自於對單一跨國客戶之銷售，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應收帳款金額中分別有71.74%、90%及90%由不同之一家及二家客戶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10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407,552	413,036	254,192	126,932	24,867	7,045	-
存入保證金	1,165	1,165	-	-	-	1,165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243,797	243,797	243,797	-	-	-	-
	\$ 652,514	657,998	497,989	126,932	24,867	8,210	-
10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588,740	595,149	423,427	126,963	25,418	19,341	-
存入保證金	1,165	1,165	-	-	-	1,165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94,392	194,392	194,392	-	-	-	-
	\$ 784,297	790,706	617,819	126,963	25,418	20,506	-
101 年 1 月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454,691	458,191	395,636	62,555	-	-	-
存入保證金	1,245	1,245	-	-	-	1,245	-
應付短期票券	19,972	20,000	20,000	-	-	-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244,799	244,799	244,799	-	-	-	-
	\$ 720,707	724,235	660,435	62,555	-	1,245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9,390	29.8050	279,890	32,612	29.04	947,053	10,631	30.2750	321,860
歐 元	149	41.0900	6,127	304	38.49	11,702	16	39.18	628
日 圓	1,657	0.2839	476	2,704	0.3364	914	11,923	0.3906	4,641
人 民 幣	1,383	4.9190	6,803	4	4.66	20	6	4.807	3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4,244	29.8050	126,487	8,320	29.04	88,921	7,470	30.2750	226,150
日 圓	9,488	0.2839	2,694	12,357	0.3364	4,157	6,085	0.3906	2,377
人 民 幣	551	4.9190	2,709	63	4.66	294	7	4.807	35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日圓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339 千元及 7,190 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2,038 千元及 2,943 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5.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978	-	-	2,978
101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492	-	-	2,492
101年1月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367	-	-	2,367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財務部門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評估財務風險之影響，並執行相關規避風險的政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對本公司財務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銀行存款及證券投資。

(1) 應收帳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本公司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銷售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情事，請詳附註七(三)。

本公司因子公司之銀行借款所為之背書保證，並未要求子公司提供任何擔保品，惟本公司定期監控子公司之營運，以降低信用風險發生之可能性。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224,432千元及333,58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歐元、日圓及人民幣。此外，本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依據本公司各幣別資金需求依照市場外匯狀況進行避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效果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依照國際經濟情勢及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而選擇浮動或固定利率，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部份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證券市場價值變動之風險。

(廿一)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民國一〇二年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一年一致。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2. 12. 31</u>	<u>101. 12. 31</u>	<u>101. 1. 1</u>
負債總額	\$ 802,404	901,958	823,16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84,002)</u>	<u>(87,469)</u>	<u>(35,147)</u>
淨負債	<u>\$ 718,402</u>	<u>814,489</u>	<u>788,018</u>
權益總額	<u>\$ 432,984</u>	<u>442,765</u>	<u>585,748</u>
負債資本比率	165.92%	183.96%	134.53%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u>設立地</u>	<u>業主權益(持股%)</u>		
		<u>102. 12. 31</u>	<u>101. 12. 31</u>	<u>101. 1. 1</u>
德國旺來公司(旺來公司)	德國	100%	100%	100%
日本 G. G. C 公司(G. G. C 公司)	日本	100%	100%	100%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鉅東公司)	廣州	100%	100%	100%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之間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估本公司		估本公司	
	<u>金 額</u>	<u>銷貨淨額%</u>	<u>金 額</u>	<u>銷貨淨額%</u>
子公司	<u>\$ 11,697</u>	<u>0.67%</u>	<u>14,601</u>	<u>0.70%</u>

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金額分別為1,599千元及2,048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採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為關係人之自創品牌產品，與其他客戶OEM產品種類及本公司主力產品不同，故其銷售價格無一般交易可供比較。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收款條件為O/A60天，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進貨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	金額	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
子公司	\$ -	-	4	-
受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二親等內親屬控制之公司	1,309	0.15	33,281	3.60
	<u>\$ 1,309</u>	<u>0.15</u>	<u>33,285</u>	<u>3.60</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因與其他一般廠商進貨種類不同，故無法比較。其付款期限為一至二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加工費

本公司出售原物料及半成品予子公司生產製造後再購回成品，其相關之售料收入及成本已於財務報表中沖銷，不視為存貨銷售及成品進貨，沖銷後之差額轉列加工費。

本公司委由關係人加工之加工費(列入損益表營業成本)，其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加工費%	金額	佔本公司加工費%
子公司	<u>\$ 64,444</u>	<u>47.93</u>	<u>537,909</u>	<u>87.63</u>

4.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45	83	486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105	-
		<u>\$ 145</u>	<u>188</u>	<u>486</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因委託子公司加工製造交易產生於授信期間內之應收款項分別為0千元、87,468千元及146,314千元，超過授信期間之應收款項分別為6,118千元、66,914千元及0千元(已分別減除長期股權投資貸餘260,120千元、57,551千元及0千元)。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歷年來委託子公司加工需代墊材料款等交易而產生具長期投資性質之墊款分別為0千元、0千元及122,661千元(已分別減除長期股權投資貸餘324,874千元、316,536千元及207,337千元)，帳列資產負債表長期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停止營運產生之資金融通計 21,106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因長期性墊款及超過授信期間之應收款最高餘額分別為645,451千元及484,976千元。

另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銷貨交易而預收子公司貨款分別為0千元及8千元，帳列資產負債表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應付帳款	受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二親等內親屬控制之公司	\$ 2,296	3,071	11,726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8,942	2,381
		<u>\$ 2,296</u>	<u>12,013</u>	<u>14,107</u>

6.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雜項購置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雜項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價款彙總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子公司	\$ 17,036	8,009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子公司	\$ -	100

7. 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子公司借款而提供之保證金額分別為 28,390 千元、33,640 千元及 39,060 千元(均為日幣 1,000,000 千元)。

8. 租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出租廠房予受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二親等內親屬控制之公司，因此交易產生之倉租收入分別為 3 千元及 7 千元，列入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項下。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分別為 3 千元及 0 千元，列入資產負債表應收帳款－關係人項下。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 年度	10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232	3,374
退職後福利	206	200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 6,438	3,574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標的	102.12.31	101.12.31	101.1.1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存款	銀行借款	\$ 12,024	12,00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151,924	153,883	158,368
投資性不動產	銀行借款	19,992	19,992	33,267
		\$ 183,940	185,875	191,63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簽訂一總金額為 14,903 千元之購買機械設備合約。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 127,135 千元，減資比例 20%。前述減資彌補虧損提議案尚待提報民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承認及通過。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02 年度			101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90,396	44,622	335,018	188,348	43,870	232,218
勞健保費用	22,096	2,799	24,895	16,294	2,946	19,240
退休金費用	9,902	2,479	12,381	8,525	2,481	11,00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595	1,967	17,562	12,303	2,197	14,500
折舊費用	30,076	6,578	36,654	32,783	6,230	39,013
攤銷費用	54	302	356	43	15	58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本期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24,300	591,112	591,112	未計息	業務往來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進貨1,440,177千元	無	584,994 (註2)	無	-	1,224,150 (註1)	1,440,177 (註1)
0	本公司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1,151	21,106	21,106	未計息	短期資金融通	-	因停止營運產生之資金需求	-	無	-	129,895 (註3)	173,194 (註4)

註1：因業務往來將資金貸與他人之個別對象貸與限額為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之85%；貸與總額為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為限。

註2：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逾投資成本金額。

註3：資金融通必要者，貸與限額以不逾淨值30%為限。

註4：資金融通必要者，貸與總額以不逾淨值40%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日本G.G.C.公司	註1	129,895 (註2)	32,510 (日幣100,000千元)	28,390 (日幣100,000千元)	-	6.56%	216,492	-	-	-

註1：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金不得逾淨值50%，對單一企業不得逾淨值20%，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逾淨值30%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65,116	1,634	-	1,634	-
本公司	元大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75,483	1,344	-	1,344	-
本公司	中山開發公司(USA) I L.P. 投資憑證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6%	(註)	-
本公司	中山開發公司(USA) II L.P. 投資憑證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6%	(註)	-
本公司	MW High Tech Partners 1, L.P. 投資憑證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126	5.61%	(註)	-
本公司	MW High Tech Partners 2, L.P. 投資憑證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723	4.96%	(註)	-
本公司	中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00	175	1.67%	(註)	-
本公司	Loyalist Golf Club Ltd. 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4,639	4.40%	(註)	-

註1：無公開市價，且無法合理估計其公允價值。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控股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加工費	35,118 64,444	4.12% 47.93%	(註)	加工種類不同故 無從比較	(註)	-	-	-

應付帳款按月與代墊款項產生之其他應收款互抵。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控股公司100%之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324,874(註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287,344(註1及2)	-	324,874	列為資金貸與金額	-	324,874(註3)
				-	287,344		-	260,120(註3)

註1：尚未減除沖轉採權益法損失之逾長期股權投資成本之金額，其他應收款—關係人260,120千元，長期應收款—關係人324,874千元。

註2：係具長期投資性質之墊款。

註3：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逾長期股權投資成本之金額。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日本G.G.C.公司	日本千葉市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17,483	17,483	3,700	100.00%	109,721	7,024	7,024	子公司
本公司	德國旺來公司	德國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28,692	28,692	-	100.00%	43,103	3,867	3,867	子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高爾夫球具用品之生產及加工	港幣45,000,000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82,449	-	-	182,449	(193,039)	100.00%	(584,994) (註1)	-

2.轉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82,449	220,557 (美金7,400,000元)	259,790

註1：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淨值為負584,994千元。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3：係以102.12.31當日匯率列計新台幣金額。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編製。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個體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本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本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權益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7,469	-	87,469	35,147	-	35,147
備供出售金資產—流動	2,492	-	2,492	2,367	-	2,367
應收票據淨額	6,458	-	6,458	4,210	-	4,210
應收帳款淨額	348,686	-	348,686	310,357	-	310,35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83	-	83	488	-	488
其他應收款	14,641	-	14,641	6,570	-	6,57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4,493	(6)	154,487	146,314	-	146,314
存貨	174,436	-	174,436	194,098	-	194,0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5,191	(5,191)	-	5,480	(5,480)	-
其他流動資產	13,610	(12,000)	1,610	-	-	-
其他金融資產	-	12,000	12,000	8,347	-	8,347
流動資產合計	807,559	(5,197)	802,362	713,378	(5,480)	707,89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98	-	14,898	24,624	-	24,62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0,867	14,573	155,440	146,059	16,714	162,7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0,735	(11,843)	298,892	326,341	(4,943)	321,398
投資性不動產	-	34,342	34,342	-	34,758	34,758
出租資產	46,167	(46,167)	-	46,583	(46,583)	-
閒置資產	16,351	(16,351)	-	16,351	(16,351)	-
無形資產	141	-	141	36	-	36
遞延費用	1,770	(1,770)	-	482	(482)	-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	-	-	124,685	(2,024)	122,6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69	11,022	14,691	6,631	12,369	19,000
存出保證金	10,344	-	10,344	10,340	-	10,34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524	(3,911)	13,613	17,524	(12,099)	5,425
累計減損—其他資產	(28,176)	28,176	-	(28,176)	28,176	-
非流動資產合計	534,290	8,071	542,361	691,480	9,535	701,015
資產總計	\$ 1,341,849	2,874	1,344,723	1,404,858	4,055	1,408,913
負 債						
短期借款	\$ 533,740	-	533,740	454,691	-	454,691
應付短期票券	-	-	-	19,972	-	19,972
應付票據	-	-	-	109	-	109
應付帳款	176,509	-	176,509	217,667	-	217,667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71	-	3,071	11,726	-	11,726
其他應付款	43,191	507	43,698	28,134	4,888	33,02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942	-	8,942	2,381	-	2,381
當期所得稅負債	9,231	-	9,231	-	-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2,000	-	12,000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
其他流動負債	3,635	(2,046)	1,589	14,682	(154)	14,528
流動負債合計	790,319	(1,539)	788,780	749,362	4,734	754,096
長期借款	43,000	-	43,000	-	-	-
土地增值稅準備	28,344	(28,344)	-	28,344	(28,344)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8,344	28,344	-	28,344	28,34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9,500	11,169	40,669	27,402	12,078	39,480
存入保證金	1,165	-	1,165	1,245	-	1,245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2,009	11,169	113,178	56,991	12,078	69,069
負債總計	892,328	9,630	901,958	806,353	16,812	823,165
普通股	635,675	-	635,675	635,675	-	635,675
資本公積	230	(230)	-	230	(230)	-
保留盈餘	(213,513)	35,744	(177,769)	(91,262)	29,814	(61,448)
其他權益	27,129	(42,270)	(15,141)	53,862	(42,341)	11,521
權益總計	449,521	(6,756)	442,765	598,505	(12,757)	585,74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41,849	2,874	1,344,723	1,404,858	4,055	1,408,913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綜合損益調節

	101 年度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淨額	\$ 2,067,385	-	2,067,385
營業成本	(1,897,475)	3,720	(1,893,75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淨變動數	(1,894)	-	(1,894)
營業毛利	168,016	3,720	171,736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30,772)	196	(30,576)
管理及總務費用	(50,466)	1,163	(49,303)
研究發展費用	(34,953)	1,137	(33,816)
	(116,191)	2,496	(113,695)
營業利益	51,825	6,216	58,0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16,204	-	16,204
其他收益及損失	(3,779)	-	(3,779)
財務成本	(9,834)	-	(9,834)
減損損失	(3,723)	-	(3,72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160,457)	1,590	(158,8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1,589)	1,590	(159,999)
稅前淨利	(109,764)	7,806	(101,958)
所得稅費用	12,487	1,056	13,543
本期淨利	(122,251)	6,750	(115,501)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6,787)	(26,7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125	125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	(820)	(8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27,482)	(27,4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2,251)	(20,732)	(142,983)
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虧損(元)	\$ (1.92)	0.10	(1.82)
稀釋每股虧損(元)	\$ (1.92)	0.10	(1.82)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四)調節說明

1.未休假獎金

因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未有明文規定，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於員工未用完之累積支薪假給付可於以後年度使用時，應估列入帳；惟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於員工提供服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依據員工仍未使用之累積支薪假，企業預期額外支付金額認列為費用。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年度	
綜合損益表		
營業成本	\$ (2,700)	
推銷費用	(92)	
管理費用	(815)	
研究費用	(774)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4,381)</u>	
	<u>101. 12. 31</u>	<u>101. 1. 1</u>
資產負債表		
其他應付款	\$ (507)	(4,888)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85	831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422)</u>	<u>(4,057)</u>

2.員工福利－退休金

本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畫，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原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本公司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選擇豁免規定，於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權益，另，因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精算假設有關於折現率之採用，不同於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並因此調整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年度	
綜合損益表		
營業成本	\$ (1,020)	
推銷費用	(104)	
管理費用	(348)	
研究費用	(363)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1,835)</u>	
綜合損益—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u>\$ (820)</u>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1,169)	(12,07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3,449)	(23,555)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5,746	6,058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28,872)</u>	<u>(29,575)</u>

3.採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之被投資子公司配合本公司將原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財務報告轉換為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因此影響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係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年度	
綜合損益表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 (1,590)</u>	
其他綜合損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換差額	<u>\$ 177</u>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 -	(2,02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	-
採權益法之投資	(905)	(656)
其他權益	(39)	138
保留盈餘增加(減少)數	<u>\$ (950)</u>	<u>(2,542)</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由於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與先前一般公司公認會計原則表達科目規定之差異，本公司將因子公司順流交易產生之遞延借／貸項流動重分類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12. 31	101. 1. 1
資產負債表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7,524	17,524
其他流動負債	(2,046)	(15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數	\$ 15,478	17,370

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類

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重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且僅於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稅負債互抵及其他相關條件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重分類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分別計 5,191 千元及 5,480 千元。

6. 本公司經評估部份房屋建築持有之目的係為收取租金，故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原分類於固定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另因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無閒置資產之會計類別，本公司應將原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列於閒置資產之項目依其性質予以重分類至適當科目，經判斷，本公司所屬之閒置資產應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故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將閒置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12. 31	101. 1. 1
資產負債表		
投資性不動產	\$ 34,342	34,758
出租資產	(46,167)	(46,583)
閒置資產	(16,351)	(16,351)
累計減損－其他資產	28,176	28,176
保留盈餘調整數	\$ -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 本公司依現行會計準則遞延資產帳列其他資產項下。因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無遞延資產之會計類別，本公司應將原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列於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設備。且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將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中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12. 31	101. 1. 1
資產負債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843)	(4,943)
遞延費用	(1,770)	(48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613	5,425
保留盈餘調整數	\$ -	-

8.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之資本公積一長期投資，本公司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採用選擇豁免。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皆為 230 千元，該金額已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項下。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12. 31	101. 1. 1
資產負債表		
資本公積	\$ 230	230
保留盈餘調整數	\$ 230	230

9.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土地進行重估價。本公司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採用選擇豁免，以先前之重估價作為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認定成本，該金額已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項下。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12. 31	101. 1. 1
資產負債表		
其他權益	\$ 65,758	65,758
保留盈餘調整數	\$ 65,758	65,758

10. 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將原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直接認列於股東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當期變動損失為 26,964 千元，先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11. 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直接認列於股東權益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當期變動利益為125千元，先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12. 其他重分類

本公司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將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受限制銀行存款一流動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其他流動資產	\$ (12,000)	-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12,000	-
土地增值稅準備	(28,344)	(28,344)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8,344</u>	<u>28,344</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13. 前述變動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增加(減少)列示如下：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101.12.31</u>	<u>101.1.1</u>	<u>101.12.31</u>	<u>101.1.1</u>
員工福利—帶薪假	\$ 85	831	-	-
員工福利—退休金	5,746	6,058	-	-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重分類	5,191	5,480	-	-
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分類	<u>-</u>	<u>-</u>	<u>28,344</u>	<u>28,344</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增加	<u>\$ 11,022</u>	<u>12,369</u>	<u>28,344</u>	<u>28,344</u>

對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增加所得稅費用計1,056千元。

14. 前述變動增加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員工福利—帶薪假	\$ (422)	(4,057)
員工福利—退休金	(28,872)	(29,575)
採權益法之投資	(950)	(2,542)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230	230
重估增值	<u>65,758</u>	<u>65,758</u>
保留盈餘增加	<u>\$ 35,744</u>	<u>29,814</u>

八、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有關日本 G.G.C. 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日本 G.G.C. 公司及德國旺來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二家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241,267 千元、267,482 千元及 290,434 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均為 18%，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324,431 千元及 365,097 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6%及 15%。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振隆
楊博仁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核准簽證文號 (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及權益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六(九))	\$	139,666	11	161,846	11	94,335	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	384,425	31	584,200	40	493,751	30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	-	155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	-	-	-	19,972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978	-	2,492	-	2,367	-	2150	應付票據	-	-	-	-	109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1,321	-	6,590	-	4,756	-	2170	應付帳款	230,193	17	199,025	13	278,349	1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304,595	23	378,284	26	345,458	2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296	-	3,071	-	11,726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3	-	-	-	2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33,476	3	12,988	1	5,241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及六(十九))	26,991	2	27,443	2	39,648	2	2200	其他應付款	72,876	5	83,946	6	96,597	6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274,111	21	341,436	23	461,707	29	2313	遞延收入(附註六(十六))	6,258	-	6,970	-	7,62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11,028	1	5,486	-	13,731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30,954	2	31,629	2	26,041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17,028	1	17,928	1	6,88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148	-	2,973	-	3,324	-		
			777,721	59	941,505	63	969,041	59			763,626	58	924,802	62	942,731	57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4,663	1	14,898	1	24,624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56,696	4	57,482	4	39,606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435,552	32	455,266	30	520,210	3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28,344	2	28,344	2	28,344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六)及八)	33,927	3	34,342	2	34,758	2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二))	44,512	3	45,378	3	45,428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2,302	-	189	-	91	-	2645	存入保證金	1,165	-	1,165	-	1,24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21,981	2	23,129	2	66,181	4			130,717	9	132,369	9	114,623	7		
1920	存出保證金	13,175	1	13,104	1	13,631	1		負債總計	894,343	67	1,057,171	71	1,057,354	6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28,006	2	17,503	1	14,566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四))									
			549,606	41	558,431	37	674,061	41	3100	股本	635,675	48	635,675	42	635,675	39	
								3300	累積虧損	(164,449)	(12)	(177,769)	(12)	(61,448)	(4)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905)	(3)	(15,421)	(1)	11,366	1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63	-	280	-	155	-		
										(38,242)	(3)	(15,141)	(1)	11,521	1		
									權益總計	432,984	33	442,765	29	585,748	36		
資產總計		\$	1,327,327	100	1,499,936	100	1,643,102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27,327	100	1,499,936	100	1,643,102	100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進能

經理人：蔡昌均

會計主管：陳德根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2,066,047	100	2,418,35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七)及七)	1,690,153	82	2,190,903	91
營業毛利	375,894	18	227,455	9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				
6100 推銷費用	120,328	6	165,990	7
6200 管理費用	184,229	9	95,48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774	2	33,816	1
營業費用合計	341,331	17	295,289	12
營業淨利(淨損)	34,563	1	(67,834)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五)及(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20,777	1	16,99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067	1	6,180	-
7050 財務成本	(9,876)	-	(11,090)	-
7670 減損損失	(10,919)	(1)	(3,72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049	1	8,362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56,612	2	(59,472)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43,452	2	56,029	2
本期淨利(淨損)	13,160	-	(115,501)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四))	(23,484)	(1)	(26,787)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附註六(十四))	383	-	125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附註六(十三))	160	-	(820)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941)	(1)	(27,482)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781)	(1)	(142,983)	(5)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21		(1.8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21		(1.82)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進能

經理人：蔡昌均

會計主管：陳德根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本	累積 虧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 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 未實現利益	合計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635,675	(61,448)	11,366	155	11,521	585,748
本期淨利損	-	(115,501)	-	-	-	(115,5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820)	(26,787)	125	(26,662)	(27,4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6,321)	(26,787)	125	(26,662)	(142,983)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35,675	(177,769)	(15,421)	280	(15,141)	442,765
本期淨利	-	13,160	-	-	-	13,1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160	(23,484)	383	(23,101)	(22,9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320	(23,484)	383	(23,101)	(9,781)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35,675	(164,449)	(38,905)	663	(38,242)	432,984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進能

經理人：蔡昌均

會計主管：陳德根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56,612	(59,47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5,307	59,561
攤銷費用	450	64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3)	549
利息費用	9,876	11,090
利息收入	(257)	(2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5,431	(10,040)
減損損失	10,919	3,72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1,723	64,7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256	(1,874)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9,068	(38,13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	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991	10,024
存貨減少	62,684	105,44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021)	7,700
應付票據減少	-	(10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1,356	(77,066)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775)	(8,655)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11,559)	(7,92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34	(4,361)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25)	839
調整項目合計	223,529	50,61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80,141	(8,861)
收取之利息	257	220
支付之利息	(10,111)	(11,090)
支付之所得稅	(22,778)	(7,17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7,509	(26,90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3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551)	(33,65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427	29,93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55)	79
取得無形資產	(2,613)	(295)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5)	(6,07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4,120)	(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6,305)	(7,10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93,564)	97,604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9,972)
舉借長期借款	17,025	35,260
償還長期借款	(12,000)	(5,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8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8,539)	107,81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845)	(6,2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180)	67,51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1,846	94,33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9,666	161,846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進能

經理人：蔡昌均

會計主管：陳德根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高雄市大寮區大寮里興業路41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高爾夫球桿頭之製造、裝配、銷售及倉儲。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2009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2013年1月1日(理事會於2011年12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2015年1月1日，復於2013年11月宣布刪除2015年1月1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2009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合併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 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3. 5. 29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現行準則規定，當企業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金額具重大性時，須揭露各受攤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關鍵假設。此規定修正為，僅於提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該等資訊。此外，新增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可回收金額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若採用前述規定，合併公司可能須額外揭露公允價值相關資訊。	2014. 1. 1， 得提前適用
2013. 11. 2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2011 生效之修正版本規定所有與服務有關且明定於計畫正式條款之員工提撥應歸屬於各服務期間作為負給付。本修正條文允許(但未要求)符合特定條件者，得於服務提供期間將該提撥作為服務成本之減少。合併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評估若採用上述規定之影響。	2015. 6. 30 ，得提前適用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確定福利義務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本公司	Dynamic Precision Casting MFG (BVI)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日本 G. G. C. 公司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德國旺來公司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100%	100%	100%	
	Dynamic Precisi(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高爾夫球具用品之生產及加工	100%	100%	100%	(註)

註：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停止生產並進行解散。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②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 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合併公司發行且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及放款承諾，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票據、其他應付款及存出保證金)，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項下。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先進先出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改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改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5~50年
(2)機器設備	2~15年
(3)運輸設備	5~12年
(4)辦公設備	2~13年
(5)其他設備	2~17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於安排開始日或重新評估該安排時，則依規定判斷該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或資本租賃。合併公司將此項安排要求給付之款項及其他對價，按相對公允價值基礎，區分為屬於租賃部分及其他要素部分。若合併公司認為實務上無法可靠區分給付款項時，在融資租賃情況下，依標的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資產及負債。續後，在實際給付時減少該負債，並按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設算該負債之當期財務成本。在營業租賃下，所有給付均作為租賃支出。

(十二) 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商譽以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係取得電腦軟體之成本，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三年至十年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2.客戶忠誠計畫

合併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提供客戶獎勵積分並給予其按折扣價格向合併公司購買商品之權利。原始銷售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獎勵積分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予獎勵積分之金額係參照可按折扣價格購買商品之權利之公允價值估計。該公允價值之估計係以折扣金額為基礎，並按預期不會被兌換之比例調整。該等金額應先予以遞延，並俟獎勵積分實際被兌換且已提供折扣商品以履行義務時認列收入。在此情況下，收入認列金額係以實際已兌換數量相對於預期兌換之全部數量為基礎計算。另，當不再預期獎勵積分很有可能被兌換時，將遞延收入轉列收入。

3.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租金收入」。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的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合併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已明確承諾詳細之正式終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實際上無撤銷之可能時，或在鼓勵自願資遣下，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資遣提議，且接受之員工人數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於報導期間之十二個月後方支付時，應予折現。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附註六(十二)，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現金及零用金	\$ 480	896	1,013
支票及活期存款	134,761	160,950	93,322
定期存款	4,425	-	-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39,666</u>	<u>161,846</u>	<u>94,335</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金融資產投資

1.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投資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公司股票	\$ 2,978	2,492	2,36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14,663	14,898	24,62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7,028	17,928	6,882
合 計	<u>\$ 34,669</u>	<u>35,318</u>	<u>33,873</u>

如報導日列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 3%	<u>\$ 89</u>	<u>-</u>	<u>75</u>
下跌 3%	<u>\$ 89</u>	<u>-</u>	<u>75</u>	<u>-</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民國一〇一年度因相關證據及評估顯示，合併公司所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價值已發生減損，因而認列投資減損損失共計 3,723 千元，列入綜合損益表減損損失項下。

其他金融資產係原始到期期間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單及抵質押之定期存款。

2.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外匯衍生性工具	<u>\$ -</u>	<u>-</u>	<u>155</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係為降低營運上因匯率變動所衍生之風險，且承作之交易須與其實際或預估之應付外幣衍生之供給與需求相符。惟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不符合避險會計條件時，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因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之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損益淨額分別為利益 1,888 千元及 355 千元，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九)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2. 12. 31</u>	<u>101. 12. 31</u>	<u>101. 1. 1</u>
應收票據	\$ 1,321	6,590	4,756
應收帳款	331,303	405,109	371,82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	-	2
其他應收款	27,422	27,874	40,079
減：備抵呆帳	(27,139)	(27,256)	(26,796)
應收帳款淨額	\$ 332,910	412,317	389,864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2. 12. 31</u>	<u>101. 12. 31</u>	<u>101. 1. 1</u>
逾期 30 天以下	\$ 157	24,829	28,777
逾期 31~120 天	-	7,067	5,737
逾期 121 天~一年	6,007	1,625	2,672
逾期超過一年	303	146	1,196
	\$ 6,467	33,667	38,38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256
減損損失迴轉	(3)
外幣換算損益	(114)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7,139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1年1月1日餘額	\$ 26,796
認列之減損損失	587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38)
外幣換算損益	(89)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7,256</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60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對於帳齡超過一年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回金額限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四)存 貨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原物料	\$ 63,415	78,093	93,859
在製品	87,566	145,526	260,363
製成品	66,965	51,938	46,807
商品	56,165	65,879	60,678
	<u>\$ 274,111</u>	<u>341,436</u>	<u>461,707</u>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767千元及3,353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5,813千元及9,362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其 他	未完 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97,292	250,846	505,836	191,083	-	1,145,057
增 添(註)	-	2,691	28,119	32,325	3,922	67,057
處 分	-	(952)	(78,674)	(28,789)	-	(108,4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6,702)	(2,947)	5,201	536	-	(3,912)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190,590	249,638	460,482	195,155	3,922	1,099,787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204,435	266,917	545,782	190,228	-	1,207,362
增 添(註)	-	1,228	21,916	11,251	-	34,395
處 分	-	(7,934)	(56,826)	(7,070)	-	(71,8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7,143)	(9,365)	(5,036)	(3,326)	-	(24,870)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197,292	250,846	505,836	191,083	-	1,145,057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141,690	393,298	154,803	-	689,791
本期折舊	-	7,942	25,815	11,135	-	44,892
減損損失	-	6,375	-	4,279	-	10,654
處 分	-	(674)	(61,206)	(23,770)	-	(85,6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04	3,710	(66)	-	4,548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	156,237	361,617	146,381	-	664,235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137,114	400,460	149,578	-	687,152
本期折舊	-	13,924	31,781	13,441	-	59,146
處 分	-	(5,218)	(35,466)	(5,552)	-	(46,2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130)	(3,477)	(2,664)	-	(10,271)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	141,690	393,298	154,803	-	689,791
帳面價值：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 190,590	93,401	98,865	48,774	3,922	435,55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 197,292	109,156	112,538	36,280	-	455,266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 204,435	129,803	145,322	40,650	-	520,210

(註)：含預付設備款轉列固定資產項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分別為13,645千元及4,809千元。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因子公司停止營業認列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損失10,919千元，請詳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已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十八)。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004	53,980	87,984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4,004</u>	<u>53,980</u>	<u>87,984</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004	53,980	87,984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4,004</u>	<u>53,980</u>	<u>87,984</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691	39,951	53,642
本期折舊	-	415	415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691</u>	<u>40,366</u>	<u>54,057</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691	39,535	53,226
本期折舊	-	416	416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691</u>	<u>39,951</u>	<u>53,642</u>
帳面金額：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20,313</u>	<u>13,614</u>	<u>33,927</u>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u>\$ 20,313</u>	<u>14,029</u>	<u>34,342</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u>\$ 20,313</u>	<u>14,445</u>	<u>34,758</u>
公允價值：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43,495</u>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u>\$ 43,495</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u>\$ 43,495</u>

上述投資性不動產中包含以他人名義取得之農地，因無法以合併公司名義辦理過戶，暫以信託登記人名義登記，並與信託登記人簽訂不動產信託登記契約書，明定雙方之權利義務，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為3,200千元。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因缺乏活絡市場現時價格，其公允價值之評價係考量出租該不動產預期收取之估計現金流量彙總數，並採用反映該淨現金流量固有特定風險之收益率予以折現，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所採用之收益率均為3%。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已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成 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6
單獨取得		2,665
匯率變動影響數		(59)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2,872</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5
單獨取得		163
匯率變動影響數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266</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8
本期攤銷		450
本期減損		47
匯率變動影響數		(5)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570</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
本期攤銷		64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78</u>
帳面價值：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2,302</u>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189</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u>\$</u>	<u>91</u>

1.認列之攤銷及減損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及減損損失分別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營業成本	<u>\$ 56</u>	<u>49</u>
營業費用	<u>\$ 394</u>	<u>15</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無形資產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費用	\$ 2,000	4,272	5,610
預付貨款	8,841	891	7,862
其他	187	323	259
小計	<u>11,028</u>	<u>5,486</u>	<u>13,731</u>
其他非流動資產：			
長期預付款	27,702	17,043	14,191
其他	304	460	375
小計	<u>28,006</u>	<u>17,503</u>	<u>14,566</u>
	<u>\$ 39,034</u>	<u>22,989</u>	<u>28,297</u>

(九)應付短期票券

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u>101.1.1</u>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利率區間</u>	<u>金額</u>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分公司	1.412%	\$ 2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8)
合計			<u>\$ 19,972</u>

合併公司並無設定資產抵押供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十)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44,873	216,281	110,000
擔保銀行借款	239,552	367,919	383,751
合計	<u>\$ 384,425</u>	<u>584,200</u>	<u>493,751</u>
尚未使用額度	<u>\$ 244,305</u>	<u>343,672</u>	<u>213,207</u>
利率區間	<u>0.93%~2.29%</u>	<u>0.93%~2.256%</u>	<u>0.93%~2.6%</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2. 12. 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0.75%~2.295%	106年	\$ 43,000
擔保銀行借款	日幣	0.75%~1.8%	103~107年	44,65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0,954)
合 計				<u>\$ 56,696</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01. 12. 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25%~2.295%	106年	\$ 55,000
擔保銀行借款	日幣	1.25%~2.295%	103~106年	34,11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1,629)
合 計				<u>\$ 57,482</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01. 1. 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日幣	1.25%~1.8%	102~104年	\$ 65,64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6,041)
合 計				<u>\$ 39,606</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義務現值總計	\$ 78,274	80,912	77,63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7,005)	(40,243)	(38,150)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41,269</u>	<u>40,669</u>	<u>39,480</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日本 G.G.C 公司亦訂有員工退職辦法，涵蓋所有正式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職金之支付，係根據退職時基本薪資乘按服務年資計算之支給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及國泰世華銀行經理人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共計 37,005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另為經理人提撥之基金資產配置係以定期存款存放於銀行。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80,912	77,630
計畫支付之福利	(5,134)	-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955	2,866
精算損(益)	(459)	416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78,274	80,912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0,243	38,15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425	1,72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5,134)	-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770	773
精算損(益)	(299)	(403)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7,005	40,243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640	1,507
利息成本	1,315	1,359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770)	(774)
	<u>\$ 2,185</u>	<u>2,092</u>
營業成本	\$ 1,077	1,096
推銷費用	149	114
管理費用	439	511
研究發展費用	520	371
	<u>\$ 2,185</u>	<u>2,092</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471</u>	<u>370</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102 年度	101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820	-
本期認列	160	820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u>\$ 980</u>	<u>820</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12 月 31 日折現率	2.000%	1.62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0%	1.875%
未來薪資增加	1.250%	1.125%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計畫之現值	\$ 78,274	80,912	77,63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7,005)	(40,243)	(38,150)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u>\$ 41,269</u>	<u>40,669</u>	<u>39,480</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459</u>	<u>416</u>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 (299)</u>	<u>(403)</u>	-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員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本公司應付退休金之帳面金額為 41,269 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 0.25% 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將分別增加 2,052 千元或減少 2,131 千元。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日本 G.G.C. 公司估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43 千元及 1,191 千元，而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應付退休金分別為 3,243 千元及 4,709 千元及 5,948 千元，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德國旺來公司並未訂有退休辦法，依該公司當地之社會保險法定定期提撥退休金外，並無其他退休金給付義務。鉅東公司退休金給付係採確定提撥制，每月公司及員工相對提撥保險金至員工個人之養老保險金專戶，且該專戶與公司完全分離，員工離職時隨同移轉。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2,337 千元及 8,915 千元。

(十三)所得稅

1. 合併公司之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0,610	13,91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705	(937)
小計	42,315	12,977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246	9,155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109)	33,897
小計	1,137	43,052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43,452	56,029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均為 0 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均為 0 千元。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稅前淨利(損)	\$ 56,612	(59,47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1,341)	(37,512)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36,179	15,104
權益法認列之長期投資損(益)	30,965	27,007
設算利息收入	358	1,836
免稅所得	(18)	(1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33
租稅獎勵	(2,297)	-
成本財稅差異	-	13,663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前期低(高)估	(2,109)	33,897
前期低(高)估	1,705	(76)
其他	10	1,488
合計	\$ 43,452	56,029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與投資子公司利益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與投資子公司利益之暫時性利益	\$ 15,637	14,023	17,420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與投資子公司損失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預期實現具不確定性，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其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2,109	2,109
與投資子公司損失之暫時性差異	129,159	65,683	60,813
	\$ 129,159	67,792	62,922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			其他	合計
	益	土地增值稅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 391	28,344		56	28,791
借記(貸記)損益表	811	-		(56)	755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1,202</u>	<u>28,344</u>		-	<u>29,546</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 648	28,344		24	29,016
借記(貸記)損益表	(257)	-		32	(225)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u>\$ 391</u>	<u>28,344</u>		<u>56</u>	<u>28,791</u>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資產減損	備抵存	虧損扣	其他	合計
	利計畫		貨跌價	抵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 8,241	2,325	5,766	-	7,244	23,576
借記(貸記)損益表	(196)	(110)	(2,079)	-	2,003	(382)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 8,045</u>	<u>2,215</u>	<u>3,687</u>	-	<u>9,247</u>	<u>23,194</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 8,882	3,169	8,434	33,897	12,471	66,853
借記(貸記)損益表	(641)	(844)	(2,668)	(33,897)	(5,227)	(43,277)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u>\$ 8,241</u>	<u>2,325</u>	<u>5,766</u>	-	<u>7,244</u>	<u>23,576</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165,365)	(177,949)
	<u>\$ (165,365)</u>	<u>(177,949)</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5,323</u>	<u>7,901</u>
	<u>102 年度(預計)</u>	<u>101 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 1,000,000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均 100,000 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已發行股收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63,567,519 股。

2.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依下列比率分配之：(1)員工紅利百分之五，(2)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3)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二。

配合本公司永續經營之營運財務規劃，擬定發放股利政策如下：

(1)股利發放之條件及時機：

本公司因應未來企業營運成長之股利發放，除依據有關法令與公司章程之規定外，每年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狀況、未來營運需求、財務結構健全及維持每年股利發放水準，並評估無償配股對未來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以及發放現金股利及無償配股對股東報酬率之影響。在不過分稀釋每股盈餘及兼顧股東合理報酬下，分配盈餘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為限。股利分派案須經股東常會及主管機關核准後方可發放之。

(2)分派股利之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比率：

本公司正值成熟期，因此未來三年股利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之股票股利、發放現金之現金股利等方式配合處理，其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發放比率規定如下：

現金股利以不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二十五為基準，其餘發放股票股利。

(3)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均為累積虧損，尚無盈餘可供分配，民國一〇二年度虧損撥補案尚待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虧損撥補議案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亦為累積虧損，故無估列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惟嗣後若股東會決議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列為會計估計變動之損益調整，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 出售投資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 (15,421)	280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23,48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383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	-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8,905)</u>	<u>663</u>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 11,366	155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26,78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125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421)</u>	<u>280</u>

(十五)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分別為 13,160 千元及(115,501)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63,567,519 股為基礎計算之。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分別為 13,160 千元及(115,501)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63,567,519 股為基礎計算之。

(十六)收 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商品銷售	\$ 2,051,370	2,405,615
租賃收入	10,277	12,101
其他營業收入	4,400	642
	<u>\$ 2,066,047</u>	<u>2,418,358</u>

合併公司導入一項顧客忠誠計畫，藉以刺激高爾夫球具之銷售。當顧客購買高爾夫球具，合併公司會給與點數，該點數可用以換取未來免費或折扣之商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遞延收入分為 6,258 千元、6,970 千元及 7,621 千元，該金額為高爾夫球具原始銷售所收取或可收取對價中，歸屬於已給與但尚未兌換之點數之公允價值。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257	220
股利收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8	65
其他收入	20,240	16,710
	<u>\$ 20,777</u>	<u>16,995</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外幣兌換(損)益	\$ 26,742	(3,0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5,431)	10,0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888	355
其他支出	(1,132)	(1,212)
	<u>\$ 22,067</u>	<u>6,180</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2 年年度</u>	<u>101 年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876	11,090

4.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u>102 年年度</u>	<u>101 年年度</u>
減損損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3,7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19	-
	<u>\$ 10,919</u>	<u>3,723</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u>102. 12. 31</u>	<u>101. 12. 31</u>	<u>101. 1. 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978	2,492	2,36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663	14,898	24,624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9,666	161,846	94,335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32,910	412,317	389,864
存出保證金	13,715	13,104	13,6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7,028	17,928	6,882
小計	<u>503,319</u>	<u>605,195</u>	<u>504,712</u>
合計	<u>\$ 520,960</u>	<u>622,585</u>	<u>531,703</u>

(2)金融負債

	<u>102. 12. 31</u>	<u>101. 12. 31</u>	<u>101. 1. 1</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84,425	584,200	493,751
應付短期票券	-	-	19,9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30,954	31,629	26,041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338,840	229,030	392,022
長期借款	<u>56,696</u>	<u>57,482</u>	<u>39,606</u>
小計	<u>810,915</u>	<u>902,341</u>	<u>971,392</u>
存入保證金	<u>1,165</u>	<u>1,165</u>	<u>1,245</u>
合計	<u>\$ 812,080</u>	<u>903,506</u>	<u>972,637</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 503,319 千元、605,195 千元及 504,712 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收入分別約 77%及 76%係來自於對單一跨國客戶之銷售，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應收帳款金額中分別有 66%、83%及 81%由不同之一家及二家客戶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10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472,075	478,290	284,618	135,749	35,536	22,387	-
存入保證金	1,165	1,165	-	-	-	1,165	-
應付款項	297,763	297,763	297,763	-	-	-	-
	\$ 771,003	777,218	582,381	135,749	35,536	23,552	-
10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673,311	680,492	484,478	136,647	38,337	21,030	-
存入保證金	1,165	1,165	-	-	-	1,165	-
應付款項	283,974	283,974	283,974	-	-	-	-
	\$ 958,450	965,631	768,452	136,647	38,337	22,195	-
101 年 1 月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559,398	564,532	448,417	75,929	23,230	16,956	-
存入保證金	1,245	1,245	-	-	-	1,245	-
應付短期票券	19,972	20,000	20,000	-	-	-	-
應付款項	378,581	378,581	378,581	-	-	-	-
	\$ 959,196	964,358	846,998	75,929	23,230	18,201	-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9,863	29.8050	284,683	13,639	29.04	396,081	10,694	30.2750	323,762
歐元	149	41.0900	6,127	304	38.49	11,702	16	39.18	628
日圓	1,657	0.2839	476	2,704	0.3364	914	11,930	0.3906	4,644
人民幣	1,384	4.9190	6,806	4	4.66	20	6	4.807	2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289	29.8050	127,843	8,132	29.04	236,167	7,594	30.2750	229,904
日圓	9,488	0.2839	2,694	12,357	0.3364	4,157	6,085	0.3906	2,377
人民幣	551	4.9190	2,709	63	4.66	294	7	4.807	35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及日圓貶值或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368 千元及 1,395 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2,360 千元及 3,367 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6.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978	-	-	2,978
101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492	-	-	2,492
101年1月1日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 -	155	-	1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67	-	-	2,367
	\$ 2,367	155	-	2,522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由董事長室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評估財務風險之影響，並執行相關規避風險的政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對合併公司財務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銀行存款及證券投資。

(1)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合併公司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銷售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 244,305 千元、343,672 千元及 213,207 千元。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或資產。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董事會之指引。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歐元、日圓及人民幣。

合併公司多以到期日為報導日起一年內之遠期外匯進行匯率風險之避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及日幣，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效果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依照國際經濟情勢及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而選擇浮動或固定利率，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3) 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份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證券市場價值變動之風險。

(二十一)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一年度一致。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負債總額	\$ 900,758	1,057,171	1,058,02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39,666)	(161,846)	(94,335)
淨負債	\$ 761,092	895,325	963,691
權益總額	\$ 432,984	442,765	585,748
負債資本比率	175.78%	202.21%	164.52%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受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二親等內親屬控制之公司	\$ 1,309	33,281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因與其他一般廠商進貨種類不同，故無法比較。其付款期限為一至二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應付帳款	受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二親等內親屬控制之公司	\$ 2,296	3,071	11,726

3. 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出租廠房予受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二等親內親屬控制之公司，因此交易產生之倉租收入分別為3千元及7千元，列入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項下。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產生之應收款項餘額分別為3千元、0千元及2千元，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應收帳款一關係人項下。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1.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 年度	101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319	12,965
退職後福利	206	200
	\$ 13,525	13,165

八、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標的	102.12.31	101.12.31	101.1.1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存款	銀行借款	\$ 12,024	12,00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193,579	242,631	259,871
投資性不動產	銀行借款	19,992	19,992	33,267
		\$ 225,595	274,623	293,13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簽訂一總金額為 14,903 千元之購買機械設備合約。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 127,135 千元，減資比例 20%。前述減資彌補虧損提議案尚待提報民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承認及通過。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 年度			101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99,047	102,540	401,587	340,180	114,288	454,468
勞健保費用	25,538	13,526	39,064	44,832	15,036	59,868
退休金費用	12,044	3,421	15,465	8,527	3,671	12,19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198	6,864	23,062	26,103	3,756	29,859
折舊費用	33,494	11,813	45,307	49,170	10,391	59,561
攤銷費用	56	394	450	49	15	64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業務往來金額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本公司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24,300	591,112	591,112	未計息	業務往來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進貨1,440,177千元	-	584,994(註2)	無	-	1,224,150(註1)	1,440,177(註1)
0	本公司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1,151	21,106	21,106	未計息	短期資金融通	-	因停止營運產生之資金需求	-	無	-	129,895(註3)	173,194(註4)

註1：因業務往來將資金貸與他人之個別對象貸與限額為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之85%；貸與總額為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為限。

註2：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逾投資成本金額。

註3：資金融通必要者，貸與限額以不逾淨值30%為限。

註4：資金融通必要者，貸與總額以不逾淨值40%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日本G.G.C.公司	註1	129,895(註2)	32,510(日幣100,000千元)	28,390(日幣100,000千元)	-	6.56%	216,492	-	-	-

註1：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金不得逾淨值50%，對單一企業不得逾淨值20%，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逾淨值30%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65,116	1,634	-	1,634	-
本公司	元大金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75,483	1,344	-	1,344	-
本公司	中山開發公司(USA) I L.P. 投資憑證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6%	(註)	-
本公司	中山開發公司(USA) I L.P. 投資憑證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6%	(註)	-
本公司	MW High Tech Partners 1, L.P. 投資憑證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126	5.61%	(註)	-
本公司	MW High Tech Partners 2, L.P. 投資憑證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723	4.96%	(註)	-
本公司	中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00	175	1.67%	(註)	-
本公司	Loyalist Golf Club Ltd. 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4,639	4.40%	(註)	-

註1：無公開市價，且無法合理估計其公允價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控股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加工費	35,118 64,444	4.12% 47.93%	(註)	加工種類不同故無從比較	(註)	-	-	-

註：應付帳款按月與代墊款項產生之其他應收款互抵。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控股公司100%之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324,874(註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7,344(註1及2)	-	324,874	列為資金貸與	-	324,874(註3)
				-	287,344		-	260,120(註3)

註1：尚未減除沖轉採權益法損失之逾投資成本，其他應收款—關係人260,120千元，長期應收款—關係人324,874千元。

註2：係具長期投資性質之墊款。

註3：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逾投資成本金額。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附註六(二)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1)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2)
0	本公司	鉅東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7,344	代墊材料及設備款，月結2個月	21.54%
0	本公司	鉅東公司	1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324,875	代墊材料及設備款，長期代墊款	24.36%
0	本公司	日本G.G.C.公司	1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526 146	銷貨為自創品牌產品，與其他客戶OEM產品不同，故無從比較，收款條件為O/A60天	0.56% 0.01%
0	本公司	德國旺來公司	1	銷貨收入	171	銷貨為自創品牌產品，與其他客戶OEM產品不同，故無從比較	-
1	鉅東公司	本公司	2	加工收入	64,444	加工種類不同，故無從比較，應收帳款按月與代墊款項產生之其他應收款互抵	3.12%
1	鉅東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35,118	銷貨種類不同，故無法比較，應收帳款按月與代墊款項產生之其他應收款互抵	1.70%
1	鉅東公司	本公司	2	固定資產及雜項購置	16,224	出售固定資產與雜項購置	0.79%
2	日本G.G.C.公司	德國旺來公司	3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73 247	銷貨為自創品牌產品，與其他客戶產品不同，故無從比較	0.10% 0.02%

註1：與交易人之關係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淨額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淨額之方式計算。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日本 G. G. C. 公司	日本千葉市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17,483	17,483	3,700	100.00%	109,721	7,024	7,024	子公司
本公司	德國旺來公司	德國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28,692	28,692	-	100.00%	43,103	3,867	3,867	子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1)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高爾夫球具用品之生產及加工	港幣45,000,000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82,449	-	-	182,449	(193,039)	100.00%	(584,994)(註1)	-

2.轉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82,449	220,557 (美金 7,400,000 元)	259,790

註1：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淨值為負 584,994 千元。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3：係以 102.12.31 當日匯率列計新台幣金額。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計有四個應報導部門：台灣地區事業部、大陸地區事業部、日本地區事業部及德國地區事業部，台灣地區事業部除產銷高爾夫球桿頭外，並按集團組織架構立於營運總部功能，研發產銷較高附加價值之產品。大陸地區事業部係從事高爾夫球桿頭之生產、加工及裝配，不具備行銷功能，惟該部門自民國一〇二年三月起停止生產。日本地區事業部及德國地區事業部均從事高爾夫球具及相關用品之進出口買賣業務，並就近於當地提供銷售。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技術產出及銷售。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行銷策略及設立功能。故須分別管理。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相關資訊如下：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2 年度					合 計
	台灣地區 事業部	大陸地區 事業部	日本地區 事業部	德國地區 事業部	調 整 及銷除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						
之營業收入	\$ 1,741,616	-	261,526	62,905	-	2,066,047
來自合併公司間之收入	11,696	99,089	1,988	-	(112,773)	-
收入合計	\$ 1,753,312	99,089	263,514	62,905	(112,773)	2,066,047
利息費用	\$ 9,109	-	767	-	-	9,876
折舊與攤銷	37,010	6,940	1,649	544	-	46,14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82,148)	-	-	-	182,148	-
資產減損	-	10,919	-	-	-	10,919
兌換(損)益	17,087	9,303	2,161	80	(1,889)	26,742
部門損益	\$ 13,160	(193,039)	7,024	3,867	182,148	13,160
部門資產	\$ 1,241,804	30,875	179,779	45,810	(164,526)	1,333,742
部門負債	\$ 808,819	615,868	86,084	2,605	(612,618)	900,758
	101 年度					
	台灣地區 事業部	大陸地區 事業部	日本地區 事業部	德國地區 事業部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						
之營業收入	\$2,053,261	-	309,910	55,187	-	2,418,358
來自合併公司間之收入	14,125	537,909	2,114	282	(554,430)	-
收入總計	\$2,067,386	537,909	312,024	55,469	(554,430)	2,418,358
利息費用	\$ 9,834	-	1,256	-	-	11,090
折舊與攤銷	39,072	17,608	2,388	557	-	59,62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158,867)	-	-	-	158,867	-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資產減損	3,723	-	-	-	-	3,723
兌換(損)益	(4,177)	305	1,224	-	(355)	(3,003)
部門損益	\$(115,501)	(170,166)	9,563	1,736	158,867	(115,501)
部門資產	\$1,344,722	207,206	213,111	38,904	(304,007)	1,499,936
部門負債	\$ 901,956	581,293	109,846	2,208	(538,132)	1,057,171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地區別資訊

1.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依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

地 區 別	102 年度	101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美 洲	\$ 918,591	1,168,624
亞 洲	901,583	907,483
歐 洲	205,723	270,649
其他國家（未達損益表營業收入10%以上）	40,150	71,602
	\$ 2,066,047	2,418,358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401,608	357,332
中國大陸	20,227	60,239
日 本	82,493	94,471
德 國	8,633	8,359
合 計	\$ 512,961	520,401

(四)重要客戶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合併公司銷貨收入佔合併損益表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客戶之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2 年度	101 年度
甲	\$ 1,574,404	1,836,496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合併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合併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合併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權益調節

	101. 12. 31			101. 1. 1		
	先前之一	轉換至	IFRSs	先前之一	轉換至	IFRSs
	般公認會	IFRSs		般公認會	IFRSs	
	計原則	影響數	計原則	影響數	IFRSs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7,774	(5,928)	161,846	101,217	(6,882)	94,3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流動	-	-	-	155	-	155
備供出售金資產—流動	2,492	-	2,492	2,367	-	2,367
應收票據淨額	6,590	-	6,590	4,756	-	4,756
應收帳款淨額	378,283	-	378,283	345,458	-	345,458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	-	2	-	2
其他應收款	27,443	-	27,443	39,648	-	39,648
存貨	341,436	-	341,436	461,707	-	461,70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327	(11,327)	-	16,047	(16,047)	-
其他流動資產	17,486	(12,000)	5,486	13,731	-	13,731
其他金融資產	-	17,928	17,928	-	6,882	6,882
流動資產合計	952,831	(11,327)	941,504	985,088	(16,047)	969,04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98	-	14,898	24,624	-	24,6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9,375	(14,109)	455,266	531,939	(11,729)	520,210
投資性不動產	-	34,342	34,342	-	34,758	34,758
出租資產	46,167	(46,167)	-	46,583	(46,583)	-
閒置資產	16,351	(16,351)	-	16,351	(16,351)	-
無形資產	769	(580)	189	711	(620)	91
遞延費用	2,934	(2,934)	-	2,461	(2,461)	-
遞延所得稅資產	5,415	17,714	23,129	42,770	23,411	66,181
存出保證金	12,571	533	13,104	13,011	620	13,631
其他非流動資產	413	17,090	17,503	376	14,190	14,566
累計減損—其他資產	(28,176)	28,176	-	(28,176)	28,176	-
非流動資產合計	540,717	17,714	558,431	650,650	23,411	674,061
資產總計	\$ 1,493,548	6,387	1,499,935	1,635,738	7,364	1,643,102
負 債						
短期借款	\$ 584,200	-	584,200	493,751	-	493,751
應付短期票券	-	-	-	19,972	-	19,972
應付票據	-	-	-	109	-	109
應付帳款	199,025	-	199,025	278,349	-	278,349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71	-	3,071	11,726	-	11,726
其他應付款	86,190	(2,245)	83,945	91,365	5,232	96,59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	-	-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12,988	-	12,988	5,241	-	5,24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31,629	-	31,629	26,041	-	26,04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
其他流動負債	5,724	(2,751)	2,973	8,134	(4,810)	3,324
遞延收入	-	6,970	6,970	-	7,621	7,621
流動負債合計	922,827	1,974	924,801	934,688	8,043	942,731
長期借款	57,482	-	57,482	39,606	-	39,606
土地增值稅準備	28,344	(28,344)	-	28,344	(28,344)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8,344	28,344	-	28,344	28,344
應計退休金負債	34,209	11,169	45,378	33,350	12,078	45,428
存入保證金	1,165	-	1,165	1,245	-	1,245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1,200	11,169	132,369	102,545	12,078	114,623
負債總計	1,044,027	13,143	1,057,170	1,037,233	20,121	1,057,354
普通股	635,675	-	635,675	635,675	-	635,675
資本公積	230	(230)	-	230	(230)	-
保留盈餘	(213,513)	35,744	(177,769)	(91,262)	29,814	(61,448)
其他權益	27,129	(42,270)	(15,141)	53,862	(42,341)	11,521
權益總計	449,521	(6,756)	442,765	598,505	(12,757)	585,74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493,548	6,387	1,499,935	1,635,738	7,364	1,643,102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綜合損益調節

	101 年度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淨額	\$ 2,418,807	(449)	2,418,358
營業成本	(2,194,466)	3,563	(2,190,903)
營業毛利	224,341	3,114	227,455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66,098)	108	(165,990)
管理及總務費用	(98,768)	3,285	(95,483)
研究發展費用	(34,953)	1,137	(33,816)
	(299,819)	4,530	(295,289)
營業利益	(75,478)	7,644	(67,8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16,995	-	16,995
其他收益及損失	6,179	-	6,179
財務成本	(11,090)	-	(11,090)
減損損失	(3,723)	-	(3,7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361	-	8,361
稅前淨利	(67,117)	7,644	(59,473)
所得稅費用	55,134	894	56,028
本期淨利	(122,251)	6,750	(115,501)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6,787)	(26,7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125	125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	(820)	(8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27,482)	(27,4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2,251)	(20,732)	(142,983)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92)	0.10	(1.82)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92)	0.10	(1.82)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四)調節說明

1.帶薪假

因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未有明文規定，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於員工未用完之累積支薪假給付可於以後年度使用時，應估列入帳；惟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於員工提供服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依據員工仍未使用之累積支薪假，企業預期額外支付金額認列為費用。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年度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業成本	\$ (2,543)	
推銷費用	405	
管理費用	(2,937)	
研究費用	(774)	
所得稅前調整數	\$ (5,849)	
合併綜合損益表		
其他綜合損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113	
	101.12.31	101.1.1
合併資產負債表		
其他應付款	\$ (2,075)	(8,200)
其他權益	(21)	92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683	1,372
保留盈餘調整數	\$ (1,413)	(6,736)

2.員工福利－退休金

合併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畫，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原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選擇豁免規定，於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權益，另，因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精算假設有關於折現率之採用，不同於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並因此調整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 年度	
	101. 12. 31	101. 1. 1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業成本	\$ (1,020)	
推銷費用	(104)	
管理費用	(348)	
研究費用	(363)	
所得稅前調整數	\$ (1,835)	
合併綜合損益—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 (820)	
合併資產負債表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1,169)	(12,07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3,449)	(23,555)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5,746	6,058
保留盈餘調整數	\$ (28,872)	(29,575)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類

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重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且僅於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稅負債互抵及其他相關條件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重分類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分別計 11,327 千元及 16,047 千元。

5. 合併公司經評估部份房屋建築持有之目的係為收取租金，故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原分類於固定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另因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無閒置資產之會計類別，合併公司應將原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列於閒置資產之項目依其性質予以重分類至適當科目，經判斷，合併公司所屬之閒置資產應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故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將閒置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投資性不動產	34,342	34,758
出租資產	(46,167)	(46,583)
閒置資產	(16,351)	(16,351)
累計減損—其他資產	<u>28,176</u>	<u>28,176</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6. 合併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資產帳列其他資產項下。因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無遞延資產之會計類別，合併公司應將原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列於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設備。且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將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中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109)	(11,729)
遞延費用	(2,934)	(2,461)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7,043</u>	<u>14,190</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u>-</u>

7.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之資本公積—長期投資，合併公司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採用選擇豁免。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皆為 230 千元，該金額已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項下。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資本公積	\$ 230	230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230</u>	<u>230</u>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土地進行重估價。本公司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採用選擇豁免，以先前之重估價作為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認定成本，該金額已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項下。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 12. 31</u>	<u>101. 1. 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其他權益	\$ 65,758	65,758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65,758</u>	<u>65,758</u>

9. 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將原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直接認列於股東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當期變動損失為 26,964 千元，先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10. 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直接認列於股東權益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當期變動利益為 125 千元，先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11. 客戶忠誠度計畫

客戶忠誠度計畫之累積點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應將屬於點數部分之收入予以遞延，待客戶兌現或失效時，方可認列收入。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 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業收入	\$ 449	
推銷費用	(409)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40</u>	
	<u>101. 12. 31</u>	<u>101. 1. 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其他應付款	\$ 7,071	7,778
遞延收入	(6,970)	(7,621)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42)	(66)
其他權益	(18)	46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41</u>	<u>137</u>

12.其他重分類

本公司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將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流動資產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無形資產重分類至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流動負債重分類至其他應付款。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928)	(6,882)
其他流動資產	(12,000)	-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17,928	6,8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土地增值稅準備	(28,344)	(28,344)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344	28,344
無形資產	(580)	(620)
存出保證金	533	6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7	-
其他應付款	2,751	-
其他流動負債	(2,751)	-

13.前述變動分別依合併個別所得稅稅率計算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增加(減少)列示如下：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101.12.31</u>	<u>101.1.1</u>	<u>101.12.31</u>	<u>101.1.1</u>
員工福利—帶薪假	\$ 683	1,372	-	-
員工福利—退休金	5,746	6,058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重分類	11,327	16,047	-	-
客戶忠誠度計畫	(42)	(66)	-	-
土地增值稅準備	-	-	28,344	28,34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增加	<u>\$ 17,714</u>	<u>23,411</u>	<u>28,344</u>	<u>28,344</u>

對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影響係分別增加所得稅費用計 894 千元。

14.前述變動增加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員工福利—帶薪假	\$ (1,413)	(6,736)
員工福利—退休金	(28,872)	(29,575)
重估增值	65,758	65,758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230	230
客戶忠誠度計畫	41	137
保留盈餘增加	<u>\$ 35,744</u>	<u>29,814</u>

九、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777,721	941,505	(163,784)	(17.40)
長期投資		14,663	14,898	(235)	(1.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5,552	455,266	(19,714)	(4.33)
無形資產		2,302	189	2,113	1,117.99
其他資產		97,089	88,078	9,011	10.23
資產總額		1,327,327	1,499,936	(172,609)	(11.51)
流動負債		763,626	924,802	(161,176)	(17.43)
非流動負債		130,717	132,369	(1,652)	(1.25)
負債總額		894,343	1,057,171	(162,828)	(15.40)
股本		635,675	635,675	0	0.00
資本公積		0	0	0	0.00
保留盈餘(累計虧損)		(164,449)	(177,769)	13,320	(7.49)
股東權益總額		432,984	442,765	(9,781)	(2.21)

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無

二、財務績效分析：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2,071,591		2,426,202		(354,611)	(14.62)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544		7,844		(2,300)	(29.32)
營業收入淨額		2,066,047		2,418,358	(352,311)	(14.57)
營業成本		1,690,153		2,190,903	(500,750)	(22.86)
營業毛利		375,894		227,455	148,439	65.26
營業費用		341,331		295,289	46,042	15.59
營業淨利(損)		34,563		(67,834)	102,397	(150.9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2,195		38,970	13,225	33.9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0,146		30,609	(463)	(1.5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56,612		(59,472)	116,084	(195.19)
所得稅		43,452		56,029	(12,577)	(22.45)
本期淨利(損)		13,160		(115,501)	(102,341)	(88.61)

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 營業毛利、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董事會決議於102年3月停止並關閉大陸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挹止虧損持續擴大，並向鉅東公司購入堪用之生產設備，擴增台灣後段加工產能，以落實鑄造加工一貫化之生產工序，降低營業成本，提高毛利率。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主係因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2. 本公司主要營業內容並無重大改變，且預期營運政策、市場狀況、經濟環境或其他內外因素亦無發生重大之變動。
3.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供需狀況，並考量自有產能及發展，預計一〇三年度高爾夫球頭銷售量約為81萬支。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營業毛利前後期變動達65.26%，茲說明如下：

- 價格差異：主係因本期鈦合金組桿球具平均售價上升，致產生有利價格差異。
- 成本差異：主係因本期鈦合金組桿球具提升產品良率與工作效率，單位成本降低，致產生有利成本差異。
- 組合差異：主係因本期組桿球具銷售數量增加，致產生有利組合差異。
- 數量差異：主係因本期因鉅東停止生產，客戶訂單量減少，致產生不利數量差異。

綜上所述，本期訂單數量雖然減少，但因高單價產品比重上升，致本期營業毛利及淨利較上期增加。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變動比例%
項 目			
現金流量比率	32.41%	註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註	-
現金再投資比率	20.16%	註	-

(註)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101年度於減除現金股利後為淨現金流出，故不適用。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 年 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61,846	77,720	60,000	179,566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本年度預估高爾夫球頭需求將會增加，獲利將會成長，因此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預計購置生產機器與研發設備，產生現金流出。
- (3)融資活動：預計償還借款，故產生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 期完 工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 用情形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生產機器及研 發設備	自有資金及 融資	100.6	27,500	6,242	-	-	-	-
生產機器及研 發設備	自有資金及 融資	101.9	18,000	4,214	13,786	-	-	-
生產機器及研 發設備	自有資金及 融資	102.6	23,000	-	4,800	18,200	-	-
生產機器及研 發設備	自有資金及 融資	103.8	30,000	-	-	15,000	15,000	-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量一支 值一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 利
103	高爾夫球桿頭	81,000	81,000	121,500	18,000
104	高爾夫球桿頭	100,000	100,000	150,000	22,500
105	高爾夫球桿頭	120,000	120,000	180,000	27,000

2. 其他效益說明

提昇研發能力、增加生產規模、提高產品品質、降低成本及縮短交期。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度
利息支出淨額	9,619
兌換利益淨額	26,742
利息支出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47%
利息支出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16.99%
兌換利益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1.29%
兌換利益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47.24%

1. 利率變動：

為因應利率變動本公司以建立多元籌資管道來降低平均借款利率，並與往來銀行密切聯繫，已取得較優惠利率。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以外銷為主，故匯率變動對公司之獲利影響頗大，因此本公司仍針對因應匯率變動採取如下具體措施：

- (1)參酌往來銀行提供匯率變動趨勢資訊，就公司出口外匯採取適當之匯率操作，以規避匯率風險。
- (2)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加入因匯率變動連帶產生之售價調整考量。

3. 通貨膨脹：

對本公司之營運及獲利並無重大影響。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 102 年度並無有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交易。

2. 本公司 102 年度因業務往來關係，資金貸與子公司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並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年底餘額為 612,218 千元，本公司資金貸與最高限額為 1,440,177 千元。

3. 本公司 102 年度因業務往來關係，提供子公司日本 G. G. C. 公司借款額度保證日幣 100,000 千元，並依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辦法」規定辦理，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 216,492 千元。

4. 本公司 102 年度未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未來研發計劃	目前進度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鐵桿頭新面板	持續測試中	18,000	2014年12月	低成本，耐衝擊，耐天候能力的提升
不銹鋼及鈦合金五金開發	持續測試中		2014年12月	模具開發，鑄造能力的提升
薄鑄件	持續測試中		2014年12月	耐衝擊，設計可塑性的提高
單品多色PVD表面處理	持續測試中		2014年12月	環保節能，表面處理技術提升，遮罩材料的測試
木桿頭膠合結構搭配複合材料之性能結合製程	持續測試中		2014年12月	提升球頭性能、增加擊球距離、幾何重心位置配置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等事項均向律師、財務會計等相關專業單位諮詢，或委其評估、建議並規劃因應措施，以達守法及降低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尚不致於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致力於研究創新產品及技術，每年投入大量資源於研發工作，對於傳統產品持續加強品質的提昇與專業技術服務，維持既有客戶並積極拓展國際新市場；基於投入大量的研發資源，配合掌握產業脈動，開發新產品並提昇品質與技術，以落實企業永續經營與成長，故科技改變，尚不致於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之影響。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守法、守信、善盡環保責任的經營理念默默耕耘，建立務實、造福人群、善盡社會責任之企業形象，並無企業形象改變致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與進貨廠商長期合作，維持良好關係且穩定，故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甚小。

另本公司銷貨給A公司，佔全年銷貨為76.20%，因其屬國際知名品牌，且大者恆大現象明顯，為降低此銷貨集中之風險，本公司將積極開發高爾夫球頭新客戶及鈦合金鑄件，以增加訂單及分散客戶集中風險。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訟事件：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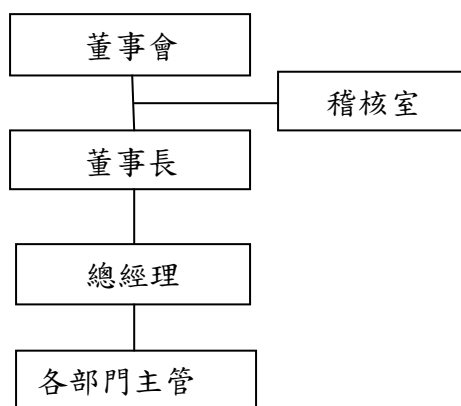
(一)風險管理執行單位：本公司各部門主管與稽核室。

(二)風險管理負責單位：本公司董事會。

(三)風險管理政策：

1. 若有發生風險管理之情事，應立即呈報其直接上級主管、稽核室、總經理、本公司董事會。
2. 本公司已按照主管機關制定的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程序等相關辦法，並依各辦法確實執行以控制風險，且由各部門主管嚴密監控相關風險，若有風險狀況發生得立即召開董事會討論。

(四)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圖：



(五)風險管理的執行與負責單位：

1.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明確瞭解營運所面臨之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2. 經營會議：

為董事長或總經理主持之主管會議或營運會議，負責審核第一機制起動的各種計劃、專案的風險評估。

3. 管理部：

管理部負責本公司之法規遵循之審查。為協助控管此法律風險，管理部除與本公司法律顧問保持聯繫外，並隨時檢查內部規章，期使本公司即時因應主管機關法規之改變對本公司業務之衝擊。

4. 財務部：

本公司財務部門獨立於各業務部門之資金調度單位，負責監視每一業務單位之授信額度使用情況。

5. 稽核室：

本公司稽核室為獨立之部門，隸屬董事會，職司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負責監督及提供方法及程序以確保本公司進行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

6. 各業務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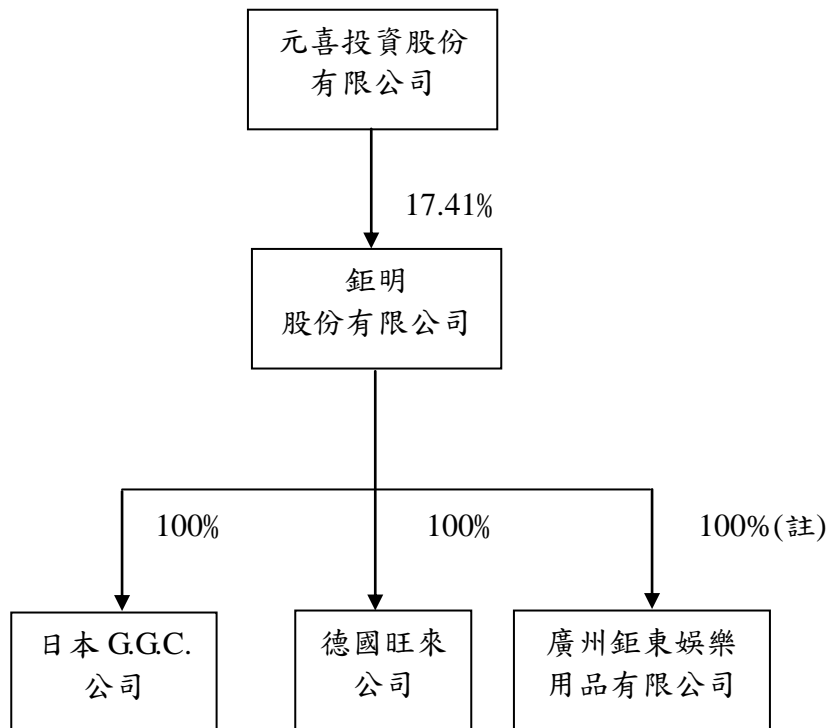
各業務單位主管負有第一線風險管理之責任，負責分析及監控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確保風險控管機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透過英屬維京群島 DYNAMIC PRECISION CASTING MFG (BVI) CO., LTD. 100% 投資。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62.06.25	高雄縣大寮鄉光明路一段121巷53號	635,675	高爾夫球桿頭之製造、裝配、銷售及倉儲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註1)	83.08.13	廣州市白雲區羅崗鎮劉村	182,449	高爾夫球具用品之生產及加工
日本 G.G.C.公司	85.11.26	日本國千葉縣千葉市中央3丁目3番9號	17,483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德國旺來公司	78.11.23	Driescher Strasse 4, 4044 Kaarst-Buettgen, Germany	28,692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註1) 透過英屬維京群島 DYNAMIC PRECISION CASTING MFG (BVI) CO., LTD. 100%投資。

3.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鉅明)	高爾夫球桿頭之製造、裝配、銷售及倉儲	鉅東為鉅明之大陸加工廠 日本G.G.C.及德國旺來為鉅明海外子公司，負責海外銷售業務。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鉅東)	高爾夫球具用品之生產及加工	
日本 G.G.C.公司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德國旺來公司	高爾夫球具用品進出口買賣業務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進能（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代表股份 11,070,508	17.41%
	-	林進能	826,837	1.30%
	董事	林萌妍	1,080,886	1.70%
	董事	林昌享（元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代表股份 11,070,508	17.41%
	-	林昌享	11,028	0.01%
	董事	蕭源林	148,265	0.23%
	董事	蔡清雲	0	0%
	監察人	林所	201,512	0.32%
	監察人	高清松	663,834	1.04%
	監察人	林欽	61,980	0.10%
總經理	蔡昌均	483,579	0.76%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進能（鉅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出資額 182,449	100%
日本 G.G.C. 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林進能（鉅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3,700	100%
德國旺來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林進能（鉅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出資額 28,692	100%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635,675	1,235,388	802,404	432,984	1,753,312	211,024	13,160	0.21
廣州鉅東娛樂用品有限公司	182,449	30,875	615,868	(584,994)	99,089	(193,393)	(193,039)	-
日本 G.G.C. 公司	17,483	179,779	86,084	109,721	263,514	9,561	7,024	1,898.38
德國旺來公司	28,692	45,810	2,605	43,103	62,905	4,622	3,867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林進能

日 期：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本公司非屬從屬公司，故無須編制關係企業報告書。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訂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鉅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進能